CBETA電子佛典集成

CBETA Chinese Electronic Tripitaka Collection

eBook

T48n2017

萬善同歸集

宋 延壽述

財團法人 佛教電子佛典基金會

目次

- 編輯說明
- 章節目次
  - 萬善同歸集序
  - 萬善同歸集
    - 1
    - 2
    - 3
  - 精嚴講寺
  - 附永明壽禪師垂誡
- 卷目次
  - 1
  - 2
  - 3
- 贊助資訊

編輯說明

- 本電子書以「CBETA 電子佛典集成 Version 2025.R3」為資料來源。
- 漢字呈現以 Unicode 3.0 為基礎，不在此範圍的字則採用組字式表達。
- 梵文悉曇字及蘭札字均採用羅馬轉寫字，如無轉寫字則提供字型圖檔。
- CBETA 對底本所做的修訂用字以紅色字元表示（黑白色系版本則無顏色差別）。
- 若有發現任何問題，歡迎來函 service@cbeta.org 回報。
- 版權所有，歡迎自由流通，但禁止營利使用。

No. 2017

萬善同歸集序

朝奉郎守司農少卿致仕輕車都尉長興縣開國男食邑三百戶賜緋魚袋
沈振撰

稽夫享四溟之廣，非聚流而弗充；躋十地之尊，非聚善而弗具。然則深不可測者，在乎積納而久；聖不可知者，在乎積修而勤。矧妙覺垂言，玄通立教，苟一豪而嚮善，可三界以超塵；必也寤寐真詮，揄揚覺路，庶漸磨而成熟，亘鑽仰而克勤。抑則非聖非凡，在迷在悟，欲深躋於聖域，當遽革於凡心；匪一事以薰陶，必多門而練習。或教言曲妙，標佛隴之徽猷；或禪理深融，藹曹溪之淑譽。不可執空而離有，不可背實而從無。要釋權宜，爰歸實相；權實既了，虛空可存。故達者轉物以明心，可言妙用；迷者按文而滯教，豈謂通方。或克荷於經龍，或堅持於律虎，或瞻禮睟容之謹愿，或繞行淨室之勤渠，或口誦尊名，或心觀樂土，或供以蒲塞，無重富以忽貧；或施及擅波，無增好而減惡，事如均等，利亦優隆。凡依律依禪，當資乎介福；造經造像，必藉乎多為。莫謂有已之賢，即心而佛。從凡超聖，未有不修之釋迦；從妄入真，未有不證之達磨。在人崇道，非佛異途。常貴精勤，無從怠易；重分陰之瞬息，研大道之根原。一簣如虧，曷致巍峩之鎮？三乘或廢，難登慈忍之門。則無自我之矜，則無捨彼之善。必求全德，方可質疑。心非非心，法非非法，要在心傳心而印可，法授法以師資。匪膠善於一隅，宜勵精於萬行。菩提之子可種，安養之方可修；明則而升兜率天，昧則而沈阿鼻獄。言如自泥，即罔水而行舟；性若稍通，非渡河之用筏。前聖後聖皆是因心，彼時此時曾何異法？噫！法在非在，心空弗空。無修而無所不修，真修亦泯；無住而無所不住，真住皆亡。憫爾群生，含茲一性，本無淑慝，為外物之所遷，苟不修明曷中，扃之能杜，如資妙善，可謂真歸。故前哲之縷言，俾後昆之緣學，乃搜羅教目，示諭迷情者也。

智覺禪師，性晤機圓，才豐學際。曩生積習，與諸法以同符；今世流通，與諸佛而合契。念他已則如自己；觀他心則如自心。嘗撰《萬善同歸集》上中下三卷，所以勸一切有緣者也。或朱紫名流、緇黃法系、善男善女、高行高才，但至恭而至勤，則無貴而無賤。寔利生之良藥，示求佛之要津，莫非括諸經、諸論之法言，作未覺、未知之先範。周旋勸導，謹密修持；永為梵花之權衡，宗門之準度云爾。

今法慧院智如藏主，夙資仁性，躬踐聖猷。見賢而同己之賢，見善而同己之善。總明師之論譔，興異世之楷撫，福利茲深，方便不少。而又自傾囊楮，遽出賤貲，肇為倡率之隆，仍募高明之助；勝緣既集，能事必行。因鏤版以成編，貴修身而有監，將垂不朽。繆托非才，如振性昧，洞微言、睽樞要；猥承嘉請，難克固辭。聊述紀綱，敢逃誚讓。時聖宋熙寧五年閏七月七日序

萬善同歸集卷上

杭州慧日永明寺智覺禪師延壽述

夫眾善所歸，皆宗實相。如空包納，似地發生；是以但契一如，自含眾德。然不動真際，萬行常興；不壞緣生，法界恒現；寂不閡用，俗不違真；有無齊觀，一際平等。是以萬法惟心，應須廣行諸度，不可守愚空坐以滯真修。若欲萬行齊興，畢竟須依理事；理事無閡，其道在中。遂得自他兼利，而圓同體之悲；終始該羅，以成無盡之行。

若論理事，幽旨難明；細而推之，非一非異。是以性實之理、相虛之事，力用交徹，舒卷同時。體全遍而不差，跡能所而似別。事因理立，不隱理而成事；理因事彰，不壞事而顯理。相資則各立，相攝則俱空；隱顯則互興，無閡則齊現。相非相奪，則非有非空；相即相成，則非常非斷。若離事而推理，墮聲聞之愚；若離理而行事，同凡夫之執。當知：離理無事，全水是波；離事無理，全波是水。理即非事，動濕不同；事即非理，能所各異。非理非事，真俗俱亡；而理而事，二諦恒立。雙照即假，宛爾幻存；雙遮即空，泯然夢寂。非空非假，中道常明；不動因緣，寧虧理體。故菩薩以無所得而為方便，涉有而不乖空；依實際而起化門，履真而不閡俗。常然智炬，不昧心光，雲布慈門，波騰行海，遂得同塵無閡，自在隨緣，一切施為，無非佛事。

故《般若經》云：「一心具足萬行」；《華嚴經》云：「解脫長者告善財言：『我若欲見安樂世界阿彌陀佛，隨意即見；乃至所見十方諸佛，皆由自心。善男子！當知菩薩修諸佛法、淨諸佛剎、積習妙行、調伏眾生、發大誓願，如是一切，悉由自心。是故，善男子！應以善法扶助自心、應以法水潤澤自心、應於境界淨治自心、應以精進堅固自心、應以智慧明利自心、應以佛自在開發自心、應以佛平等廣大自心、應以佛十力照察自心。』」

古德釋云：「心該萬法，謂非但一念觀佛，由於自心；菩薩萬行，佛果體用，亦不離心，亦去妄執之失。謂有計云：『萬法皆心，任之是佛；驅馳萬行，豈不虛勞？』今明：『心雖即佛，久翳塵勞，

故以萬行增修，令其瑩徹。但說萬行由心，不說不修為是；又萬法即心，修何閡心？』」
問曰：「祖師云：『善惡都莫思量，自然得入心體』；《涅槃經》云：『諸行無常，是生滅法。』如何勸修，故違祖教？」
答：「祖意據宗，教文破著。若禪宗頓教，泯相離緣，空有俱亡，體用雙寂；若華嚴圓旨，具德同時，理行齊敷，悲智交濟。是以文殊以理印行，差別之義不虧；普賢以行嚴理，根本之門靡廢。本末一際，凡聖同源；不壞俗而標真，不離真而立俗。具智眼而不沒生死；運悲心而不滯涅槃。以三界之有，為菩提之用；處煩惱之海，通涅槃之津。夫萬善是菩薩入聖之資糧；眾行乃諸佛助道之階漸。若有目而無足，豈到清涼之池？得實而忘權，奚昇自在之域！是以方便、般若，常相輔翼；真空、妙有，恒共成持。《法華》會三歸一，萬善悉向菩提；《大品》一切無二，眾行咸歸種智。故《華嚴經》云：『第七遠行地，當修十種方便慧殊勝道：所謂雖善修空、無相、無願三昧，而慈悲不捨眾生；雖得諸佛平等法，而樂常供養佛；雖入觀空智門，而勤集福德；雖遠離三界，而莊嚴三界；雖畢竟寂滅諸煩惱焰，而能為一切眾生起滅貪瞋癡煩惱焰；雖知諸法如幻、如夢、如影、如響、如焰、如化、如水中月、如鏡中像，自性無二，而隨心作業，無量差別；雖知一切國土猶如虛空，而能以清淨妙行莊嚴佛土；雖知諸佛法身本性無身，而以相好莊嚴其身；雖知諸佛音聲，性空寂滅，不可言說，而能隨一切眾生，出種種差別清淨音聲；雖隨諸佛了知三世惟是一念，而隨眾生意解分別，以種種相、種種時、種種劫數，而修諸行。』《維摩經》云：『菩薩雖行於空，而植眾德本，是菩薩行；雖行無相，而度眾生，是菩薩行；雖行無作，而現受身，是菩薩行；雖行無起，而起一切善行，是菩薩行。』」
古德問云：「萬行統惟無念，今見善見惡，願離願成，疲役身心，豈當為道？」
答：「此離念而求無念，尚未得真無念，況念無念而無閡乎？又無念但是行之一，豈知一念頓圓，如上所引。佛旨煥然，何得空腹高心，以少為足，擬欲蛙嫌海量，螢掩日光乎？」
問：「泯絕無寄、境智俱空，是祖佛指歸、聖賢要路。若論有作，心境宛然，憑何教文，廣陳萬善？」
答：「諸佛如來一代時教，自古及今，分宗甚眾。撮其大約，不出三宗：一、相宗。二、空宗。三、性宗。若相宗多說是；空宗多說非；性宗惟論直指，即同曹溪見性成佛也。如今不論見性，罔識正宗，多執是非，紛然諍競，皆不了祖佛密意，但徇言詮。如教中或說是者，即依性說相；或言非者，是破相顯性；惟性宗一門，顯了

直指，不說是非。如今多重非心、非佛、非理、非事，泯絕之言，以為玄妙，不知但是遮詮治病之文。執此方便，認為標的，却不信表詮直指之教，頓遺實地，昧却真心。如楚國愚人，認雞作鳳；猶春池小兒，執石為珠。但任淺近之情，不探深密之旨，迷空方便，豈識真歸？」

問：「諸佛如來三乘教典，惟有一味解脫法門，云何廣說世間生滅緣起？擬心即失，不順真如；動念即乖，違於法體。」

答：「若論一相、一味，此乃三乘權教，約理而言，即以一切因緣，而為過患。今所集者，惟顯圓宗：一一緣起，皆是法界實德，不成不破、非斷非常。乃至神變施為，皆法如是故，非假神力暫得如斯。纔有一法緣生，無非性起功德。《華嚴經》云：『此華藏世界海中，無問若山、若河，乃至樹林、塵毛等處，一一無不皆是稱真如法界、具無邊德。』」

問：「經云：『但凡夫之人，貪著其事。』又云：『取相凡夫，隨宜為說。』若得理本，萬行俱圓，何須事跡，而興造作乎？」

答：「此是破貪著執取之文，非干因緣事相之法。《淨名經》云：『但除其病，而不除法。』《金剛三昧經》云：『有二入：一、理入。二、行入。』以理導行，以行圓理。又菩提者，以行入無行。以行者，緣一切善法；無行者，不得一切善法。豈可滯理虧行，執行違理。」

「祖師馬鳴《大乘起信論》云：『信成就發心有三：一、直心：正念真如法故。二、深心：樂集一切諸善行故。三、大悲心：欲拔一切眾生苦故。論問：「上說法界一相、佛體無二，何故不唯念真如，復假求學諸善法之行？」論答：「譬如大摩尼寶，體性明淨，而有鑛穢之垢；若人雖念寶性，不以方便，種種磨治，終無得淨。如是眾生真如之法，體性空淨，而有無量煩惱、垢染；若人雖念真如，不以方便種種熏修，亦無得淨；以垢無量，遍修一切善行，以為對治；若人修行一切善法，自然歸順真如法故。略說方便有四種：一者行根本方便。謂觀一切法自性無生，離於妄見，不住生死；觀一切法因緣和合，業果不失，起於大悲，修諸福德，攝化眾生，不住涅槃，以隨順法性無住故。二者能止方便。謂慚愧、悔過能止一切惡法，令不增長，以隨順法性離諸過故。三者發起善根增長方便。謂勤修供養、禮拜三寶，讚歎、隨喜、勸請諸佛，以愛敬三寶淳厚心故，信得增長，乃能志求無上之道；又因佛、法、僧力所護故，能消業障，善根不退，以隨順法性離癡障故。四者大願平等方便。所謂發願，盡於未來，化度一切眾生，使無有餘，皆令究竟無餘涅槃，以隨順法性無斷絕故；法性廣大，遍一切眾生，平等無二，不念彼此，究竟寂滅故。」』

「牛頭融大師問：『諸法畢竟空，有菩薩行六度萬行否？』答：『此是三乘二見心。若觀心本空，即是實慧，即是見真法身；法身不住此空，謂有運用覺知，即是方便慧。方便慧亦不可得，即是實慧；恒不相離，前念後念，皆由二慧發。故云：「智度菩薩母，方便以為父，一切眾導師，無不由是生。」』

「先德問云：『即心是佛，何假修行？』答：『秖為是故，所以修行。如鐵無金，雖經鍛鍊，不成金用。賢首國師云：「今佛之三身、十波羅蜜，乃至菩薩利他等行，並依自法，融轉而行。即眾生心中，有真如體大，今日修行，引出法身；由心中有真如相大，今日修行引出報身；由心中有真如用大，今日修行，引出化身。由心中有真如法性，自無慳貪，今日修行，順法性無慳，引出檀波羅蜜等。」當知三祇修道，不曾心外得一法、行一行。何以故？但是自心，引出自淨行性，而起修之。故知摩尼沈泥，不能雨寶；古鏡積垢，焉能鑒人？雖心性圓明、本來具足，若不眾善顯發，萬行磨治，方便引出，成其妙用，則永翳客塵，長淪識海，成妄生死，障淨菩提。是以祖教分明，理事相即，不可偏據而溺見河。』」

問：「善雖勝惡，念即乖真；約道而言，俱非解脫。何須廣勸，滯正修行？既涉因緣，實妨於道！」

答：「世出世間，以上善為本：初即因善而趣入，後即假善以助成。實為越生死海之舟航；趣涅槃城之道路。作人天之基陛；為祖佛之垣牆，在塵、出塵不可暫廢。十善何過？弘在於人。若貪著，則果生有漏之天；不執，則位入無為之道。運小心，墮二乘之位；發大意，昇菩薩之階；乃至究竟圓修，終成佛果。以知非關上善能為滯閡之因，全在行人自成得失之咎。故《華嚴經》云：『十不善業道，是地獄、畜生、餓鬼受生之因；十善業道，是人、天乃至有頂處受生之因。又此上品十善業道，以智慧修習，心狹劣故、怖三界故、闕大悲故、從他聞聲而了解故，成聲聞乘；又此上品十善業道，修治清淨，不從他教，自覺悟故、大悲方便不具足故、悟解甚深因緣法故，成獨覺乘；又此上品十善業道，修治清淨，心廣無量故、具足悲愍故、方便所攝故、發生大願故、不捨眾生故、希求諸佛大智故、淨治菩薩諸地故、淨修一切諸度故，成菩薩廣大行；又此上上十善業道，一切種清淨故，乃至證十力、四無畏故，一切佛法皆得成就。是故我今等行十善，應令一切具足清淨。』乃至『菩薩如是積集善根、成就善根、增長善根、思惟善根、繫念善根、分別善根、愛樂善根、修集善根、安住善根；菩薩摩訶薩如是積集諸善根已，以此善根所得依果，修菩薩行，於念念中，見無量佛，如其所應，承事供養。』又云：『雖無所作，而恒住善根。』又云：『雖知諸法無有所依，而說依善法而得出離。』《大智度論》云：

『佛言：「我過去亦曾作惡人小蟲，因積善故乃得成佛。」』又如十八不共中，有欲無減者：佛知善法恩故，常欲集諸善法，故欲無減；修集諸善法，心無厭足，故欲無減。如一長老比丘目暗，自縫僧伽梨，衽脫，語諸人言：『誰樂欲為福德者，為我衽針。』爾時佛現其前語言：『我是樂欲福德、無厭足人，持汝針來。』是比丘斐亹，見佛光明，又識佛音聲，白佛言：『佛無量功德海，皆盡其邊底，云何無厭足？』佛告比丘：『功德果報甚深，無有如我知恩分者；我雖復盡其邊底，我本以欲心無厭足故得佛，是故今猶不息；雖更無功德可得，我欲心亦不休。』諸天世人驚悟：佛於功德尚無厭足，何況餘人！佛為比丘說法，是時肉眼即明，慧眼成就。又云：『佛言：「若不成就眾生淨佛國土，不能得無上道。」何以故？因緣不具足，則不能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。因緣者，所謂一切善法，從初發意行檀波羅蜜，乃至十八不共法，於是行法中，無憶想分別故。』」

問：「夫如來法身，湛然清淨，一切眾生秖為客塵所蔽，不得現前。如今但息攀緣，定水澄淨，何須眾善，向外紛馳，反背真修，但成勞慮？」

答：「無心寂現，此是了因；福德莊嚴，須從緣起。二因雙備，佛體方成。諸大乘經無不具載。《淨名經》云：『佛身者，即法身也；從無量功德、智慧生，從慈、悲、喜、捨生，從布施、持戒、忍辱柔和、勤行精進、禪定、解脫、三昧、多聞、智慧諸波羅蜜生，乃至從斷一切不善法、集一切善法生如來身。』又云：『具福德故，不住無為；具智慧故，不盡有為；大慈悲故，不住無為；滿本願故，不盡有為。』此乃自背圓詮，不遵佛語。擬捉涅槃之縛，欲沈解脫之坑；栽蓮華於高原，植甘種於空界，欲求菩提華果，何出得成？所以云：『入無為正位者，不生佛法耳。乃至譬如不下巨海，不能得無價寶珠；如是不入煩惱大海，則不能得一切智寶。』」

問：「入法，以無得為門；履道，以無為先導。若興眾善，起有得心，一違正宗，二虧實行。」

答：「以無得故無所不得；以無為故無所不為。無為豈出為中？無得非居得外。得與無得，既非全別；為與無為，亦非分同。非別非同，誰言一二；而同而別，不閡千差。若迷同、別兩門，即落斷、常二執。所以《華嚴‧離世間品》云：『知一切法，無相是相，相是無相；無分別是分別，分別是無分別；非有是有，有是非有；無作是作，作是無作；非說是說，說是非說，不可思議。知心與菩提等，知菩提與心等，心及菩提與眾生等；亦不生心顛倒、想顛倒、見顛倒，不可思議。於念念中入滅盡定，盡一切漏而不證實際，亦

不盡有漏善根；雖一切法無漏，而知漏盡，亦知漏滅；雖知佛法即世間法，世間法即佛法，而不於佛法中分別世間法，不於世間法中分別佛法；一切諸法，悉入法界，無所入故；知一切法皆無二、無變易，不可思議。』」

問：「一切眾生不得解脫者，皆為認其假名，逐妄輪迴，《楞嚴經》中唯令以湛旋其虛妄滅生，伏還元覺，得元明覺無生滅性，為因地心，然後圓成果地修證。云何一向徇斯假名，論其散善，轉增虛妄，豈益初心？」

答：「名字性空，皆唯實相，但從緣起，不落有無。《法句經》云：『佛告寶明菩薩：「汝且觀是諸佛名字，若是有，說食與人，應得充飢；若名字無者，定光如來不授我記，及於汝名如無授者，我不應得佛。當知字句其已久如，以我如故，備顯諸法，名字性空，不在有無。」』《華嚴經》云：『譬如諸法不分別自性，不分別音聲，而自性不捨，名字不滅；菩薩亦復如是，不捨於行，隨世所作，而於此二無執著。』是以不動實際，建立行門；不壞假名，圓通自性。」

問：「何以不任運騰騰，無心合道？豈須萬行，動作關心？」

答：「古德顯佛果有三：一、亡言絕行，獨明法身無作果。二、從行漸修，位滿三祇果。三、從初理智自在圓融果。此是上上根人，圓修圓證，雖一念頓具，不妨萬行施為；雖萬行施為，不離一念。若亡情冥合，各是一門；遲速任機，法無前後。」

問：「觸目菩提，舉足皆道，何須別立事相道場，役念勞形，豈諧妙旨？」

答：「道場有二：一、理道場；二、事道場。理道場者，周遍剎塵；事道場者，淨地嚴飾。然因事顯理，藉理成事。事虛攬理，無不理之事；理實應緣，無閡事之理。故即事明理，須假莊嚴；從俗入真，唯憑建立，為歸敬之本，作策發之門，覩相嚴心，自他兼利。

「《止觀》云：『圓教初心，理觀雖諦，法忍未成，須於淨地嚴建道場，晝夜六時，修行五悔，懺六根罪，入觀行即乘戒兼急，理事無瑕，諸佛威加，真明頓發，直至初住，一生可階。』上都儀云：『夫歸命三寶者，要指方立相，住心取境，不明無相離念也。佛懸知凡夫繫心，尚乃不得，況離相耶？如無術通人，居空造舍也。依寶像等三觀，必得不疑。』佛言：『我滅度後，能觀像者，與我無異。』《大智論》云：『菩薩唯以三事無厭：一、供養佛無厭。二、聞法無厭。三、供給僧無厭。』天台智者問云：『世間有空行人，執其癡空，不與修多羅合，聞此觀心，而作難言：「若觀心是法身等，應觸處平等，何故經像生敬，紙木生慢？敬慢異故，則非

平等；非平等故，法身義不成。」答：「我以凡夫位中，觀如是相耳，為欲開顯此實相，恭敬經像，令慧不縛；使無量人，崇善去惡，令方便不縛，豈與汝同耶？」』乃至廣興法會，建立壇儀，手決加持，嚴其勝事，遂得道場現證、諸佛威加，皆是大聖垂慈，示其要軌。或覩香華之相，戒德重清；或見普賢之身，罪源畢淨，因茲法事圓備，佛道遐隆，現斯感通，歸憑有據。是以須遵往聖，事印典章，不可憑虛出於胸臆，毀德壞善，翻墮邪輪，撥有凝空，枉投邪嶺。」

問：「《金剛般若經》云：『若以色見我，以音聲求我，是人行邪道，不能見如來。』如何立相標形，而稱罪事？」

答：「息緣泯事，此是破相宗；直論顯理，即是大乘始教。未得有無齊行，體用交徹。若約圓門無閡，性相融通，舉一微塵，該羅法界。《華嚴經》云：『清淨慈門剎塵數，共生如來一妙相；一一諸相莫不然，是故見者無厭足。』《法華經》云：『汝證一切智，十力等佛法；具三十二相，乃至真實滅。』《大涅槃經》云：『非色者，即是聲聞、緣覺解脫；色者，即是諸佛如來解脫。』豈同凡夫橫執頑閡之境以為實色，二乘偏證灰斷之質而作真形？是以六根所對，皆見如來；萬像齊觀，圓明法界，豈待消形滅影，方成玄趣乎？」

問：「即心是佛，何須外求？若認他塵，自法即隱。」

答：「諸佛法門，亦不一向，皆有自力、他力、自相、共相，十玄門之該攝、六相義之融通。隨緣似分，約性常合。從心現境，境即是心；攝所歸能，他即是自。古德云：『若執心境為二，遮言不二，以心外無別塵故；若執為一，遮言不一，以非無緣故。』《淨名經》云：『諸佛威神之所建立。』智者大師云：『夫一向無生觀人，但信心益，不信外佛威加益。』經云：『非內非外，而內而外。而內故，諸佛解脫於心行中求；而外故，諸佛護念。云何不信外益耶？』夫因緣之道，進修之門，皆眾緣所成，無一獨立。若自力充備，即不假緣；若自力未堪，須憑他勢。譬如世間之人在官難中，若自無力得脫，須假有力之人救拔。又如牽拽重物，自力不任，須假眾它之力，方能移動。但可內量實德，終不以自妨人。又若執言內力，即是自性；若言外力，即成他性；若云機感相投，即是共性；若云非因非緣，即無因性，皆滯閡執，未入圓成。若了真心，即無所住。」

問：「經云：『觀身實相，觀佛亦然。』一念不生，天真頓朗。何得唱他佛號，廣誦餘經？高下輪迴，前後生滅；既妨禪定，但徇音聲。水動珠昏，寧當冥合？」

答：「夫聲為眾義之府，言皆解脫之門，一切趣聲，聲為法界。經云：『一一諸法中，皆含一切法。』故知一言音中，包羅無外，十界具足，三諦理圓。何得非此重彼，離相求真，不窮動淨之源，遂致語默之失。故經云：『一念初起，無有初相，是真護念。』未必息念消聲，方冥實相。是以莊嚴門內，萬行無虧；真如海中，一毫不捨。且如課念尊號，教有明文。唱一聲而罪滅塵沙；具十念而形棲淨土。拯危拔難，殄障消冤，非但一期暫拔苦津，託此因緣終投覺海。故經云：『若人散亂心，入於塔廟中，一稱南無佛，皆已成佛道。』又經云：『受持佛名者，皆為一切諸佛共所護念。』《寶積經》云：『高聲念佛，魔軍退散。』《文殊般若經》云：『眾生愚鈍，觀不能解，但令念聲相續，自得往生佛國。』《智論》云：『譬如有人初生墮地，即得日行千里，足一千年滿中七寶，以用施佛，不如有人於後惡世稱一佛聲，其福過彼。』《大品經》云：『若人散心念佛，乃至畢苦，其福不盡。』《增一阿含經》云：『四事供養，一閻浮提一切眾生，功德無量；若有眾生，善心相續，稱佛名號，如一[(殼- 一) / 牛] 牛乳頃，所得功德過上，不可思議，無能量者。』《華嚴經》云：『住自在心念佛門，知隨自心所有欲樂，一切諸佛現其像。』故飛錫和尚高聲念佛，《三昧寶王論》云：『浴大海者，已用於百川；念佛名者，必成於三昧。亦猶清珠下於濁水，濁水不得不清；念佛投於亂心，亂心不得不佛。既契之後，心佛雙亡。雙亡定也，雙照慧也。定慧既均，亦何心而不佛，何佛而不心？心佛既然，則萬境、萬緣，無非三昧也。』誰復患之，於起心動念，高聲稱佛哉？故《業報差別經》云：『高聲念佛誦經，有十種功德：一、能排睡眠。二、天魔驚怖。三、聲遍十方。四、三塗息苦。五、外聲不入。六、令心不散。七、勇猛精進。八、諸佛歡喜。九、三昧現前。十、生於淨土。』

「《群疑論》云：『問：「名字性空，不能詮說諸法。教人專稱佛號，何異說食充飢乎？」答：「若言名字無用，不能詮諸法體，亦應喚火水來，故知筌蹄不空，魚兔斯得。故使梵王啟請轉正法輪，大聖應機弘宣妙旨；人天凡聖咸稟正言，五道四生並遵遺訓。聽聞讀誦，利益弘深；稱念佛名，往生淨土。亦不得唯言名字虛假，不有詮說者乎。」』

「論云：『問：「何因一念佛之力，能斷一切諸障？」答：「如一香栴檀，改四十由旬伊蘭林悉香；又譬如有人用師子筋以為琴弦，其聲一奏，一切餘弦悉皆斷壞。若人菩提心中，行念佛三昧者，一切煩惱、一切諸障，皆悉斷滅。」』《大集經》云：『或一日夜，或七日夜，不作餘業，志心念佛。小念見小；大念見大。』又《般若經》云：『文殊問佛：「云何速得阿耨菩提？」佛答：「有一行

三昧。欲入一行三昧者，應須於空閑處，捨諸亂意。不取相貌，繫念一佛，專稱名字。隨佛方所，端身正向。能於一佛念念相續，即是念中能見過去、未來、現在諸佛。晝夜常說，智慧辨才終不斷絕。」』是知佛力難思，玄通罕測，如石吸鐵，似水投河，慈善根力，見如是事，志心歸者，靈感昭然。」

問：「凡所有相，皆是虛妄。但有好境，取即成魔。何得著相興心，而希冥感耶？」

答：「修行力至，聖境方明；善緣所生，法爾如是。故將證十地，相皆現前。是以志切冥加，道高魔盛：或禪思入微，而變異相；或禮誦懇志，暫覩嘉祥。但了惟心，見無所見。若取之，則心外有境，便成魔事；若捨之，則撥善功能，無門修進。《摩訶論》云：『若真若偽，惟自妄心現量境界，無有其實，無所著故。又若真若偽，皆一真如，皆一法身，無有別異，不斷除故。』《智論》云：『不捨者，諸法中皆有助道力故；不受者，諸法實相畢竟空，無所得故。』台教云：『疑者言：「大乘平等，何相可論？」今言不爾，秖由平等，鏡淨故諸業像現。令止觀研心，心漸明淨，照諸善惡，如鏡被磨，萬像自現。』是知不有而有，無性緣生；有而不有，緣生無性。常冥實際，中道泠然，欣慼不生，分別情斷，虛懷寂慮，何得失之所惑乎？又若諷誦遺典，受持大乘，功德幽深，果報玄邈。如經佛親比校，譬如一人辨若文殊，教化四天下人，皆至一生補處，格量功德，不如香華供養方等經典，得下等寶。又阿難疑審，七佛現身證明，實有此事。又如說修行，得上等寶；受持讀誦，得中等寶；香花供養，得下等寶。《法華經》云：『供養四百萬億阿僧祇世界眾生，乃至皆得阿羅漢道，盡諸有漏，於深禪定，皆得自在，具八解脫，不如第五十人聞《法華經》一偈，隨喜功德，百千萬億分，不及其一。』又經云：『若人讀誦經處，其地皆為金剛，但肉眼眾生，不能見耳。』南山《感通傳》云：『七佛金塔中有銀印，若誦大乘者，以銀印印其口，令無遺忘。』《普賢觀經》云：『若七眾犯戒，欲一彈指頃，除滅百千萬億阿僧祇劫生死之罪者，乃至欲得文殊、藥王諸大菩薩，持香花住立空中侍奉者，應當修習此《法華經》。讀誦大乘，念大乘事，令此空慧與心相應。』《大般若經》云：『無諸惡獸，巖穴寂靜，而為居止。所謂聞法，晝夜六時，勤加讚諷。聲離高下，心不緣外，專心憶持。』《賢愚經》云：『行者欲成佛道，當樂經法，讀誦演說。正使白衣說法，諸天鬼神悉來聽受，況出家人。出家之人乃至行路誦經說偈，常有諸天隨而聽之，是故應勤誦經說法。』已上皆是金口誠諦之言，非是妄心孟浪之說。是以志心誦者，證驗非虛，常為十方如來，釋迦文佛，密垂護念，讚言善哉；授手摩頭，共宿衣覆；攝受

付囑，隨喜威加。乃至神王護持，天仙給侍，金剛擁從，釋梵散華。成就福因，等法界虛空之際量；校量功德，勝恒沙七寶之施緣。乃至凡質通靈，肉身不壞；舌變紅蓮之色，口騰紫檀之香。聞一句而畢趣菩提；誦半偈而功齊大覺。書寫經卷，報受欲天；供養持人，福過諸佛。可謂法威德力不思議門，萬瑞千靈因茲而感，三賢十聖從此而生。亘古該今，從凡至聖，三業供養、十種受持，盡稟真詮，傳持不絕。今何起謗，而斷轉法輪乎？」

問：「經中秖讚如說修行，深解義趣，勤求無念，默契玄根。云何勸修，廣興唱誦？」

答：「若約上上圓根，大機淳熟，無諸遮障，頓了頓修，若妄念不生，何須助道？大凡微細想念，佛地方無。故《安般守意經序》云：『彈指之間，心九百六十轉；一日一夕，十三億意。意有一身，心不自知，猶彼種夫也。』是知情塵障厚，卒淨良難，若非萬善助開，自力恐成稽滯。又若論福業，遍行門中，萬行莊嚴，不捨一法，皆能助道，顯大菩提，具足十種受持，亦無所闕。故《法華經》云：『爾時千世界微塵數菩薩摩訶薩，從地涌出者，皆於佛前一心合掌，瞻仰尊顏，而白佛言：「世尊！我等於佛滅度後，世尊分身所在國土，滅度之處，當廣說此經。所以者何？我等亦自欲得是真淨大法，受持、讀誦、解說、書寫，而供養之。」』以知登地菩薩，非獨為他解說，尚自發願誦持，何況初心，而不稟受？但先求信解悟入，後即如說而行；口演心思，助開正慧。若未窮宗旨，且徇文言，雖不親明，亦熏善本。般若威力，初後冥資；於正法中，發一微心，皆是初因，終不孤棄。」

問：「欲真持經，應念實相。既忘能所，誦者何人？若云心口所為，求之了不可得；究竟推檢，理出何門？」

答：「雖觀能念、所誦皆空，空非斷空，不閡能誦、所持為有；有非實有，不空不有，中理皎然。執無，則墮其邪空；沒有，則成其偏假。是以一心三觀，三觀一心。即一，而三相不同；即三，而一體無異。非合非散，不縱不橫；存泯莫羈，是非焉局？常冥三諦，總合一乘。萬行度門，咸歸實相。又所難：念誦有妨禪定者，且禪定一法，乃四辨六通之本，是革凡蹈聖之因；攝念少時，故稱上善。然須明沈、掉消息。《知時經》云：『如坐禪昏昧，須起行道念佛，或志誠洗懺，以除重障，策發身心，不可確執一門以為究竟。』故慈愍三藏云：『聖教所說正禪定者，制心一處，念念相續；離於昏掉，平等持心。若睡眠覆障，即須策動，念佛誦經、禮拜行道、講經說法、教化眾生，萬行無廢。所修行業，迴向往生西方淨土。若能如是修習禪定者，是佛禪定與聖教合，是眾生眼目，諸佛印可。一切佛法，等無差別，皆乘一如，成最正覺，皆云念

佛，是菩提因。何得妄生邪見？』故台教行四種三昧，小乘具五觀對治，亦有常行、半行種種三昧，終不一向而局坐禪。《金剛三昧經》云：『不動不禪，離生禪想。』《法句經》云：『若學諸三昧，是動非是禪；心隨境界生，云何名為定？』《起信論》云：『若人唯修於止，則心沈沒，或起懈怠，不樂眾善，遠離大悲。乃至於一切時、一切處，所有眾善，隨己堪能，不捨修學；心無懈怠，惟除坐時，專念於止。若餘一切，悉當觀察，應作不應作；若行、若住、若臥、若起，皆應止觀俱行。』是以若能通達，定散俱得入道；若生滯閡，行坐皆即成非。南嶽《法華懺》云：『修習諸禪定，得諸佛三昧，六根性清淨。菩薩學《法華》，具足二種行：一者有相行；二者無相行。無相安樂行，甚深妙禪定，觀察六情根。有相安樂行，此依勸發品，散心誦《法華》，不入禪三昧；坐立行一心，念《法華》文字；行若成就者，即見普賢身。』是以智者修《法華懺》，誦至《藥王焚身品》云：『是真精進，是名真法供養如來。』頓悟靈山如同即席。乃至密持神呪，靈貺照然，護正防邪，降魔去外；制重昏之巨障，滅積劫之深痾；現不測之神通，示難思之感應；扶其廣業，殄彼餘殃；仰憑法力難思，遂致安然入道。是以或因念佛而證三昧，或從坐禪而發慧門，或專誦經而見法身，或但行道而入聖境。但以得道為意，終不取定一門；惟憑專志之誠，非信虛誕之說。」

問：「行道禮拜，未具真修，祖立客舂之愆，佛有磨牛之誚。故《智論》云：『須菩提於石室悟了法空，得先禮佛。』《四十二章經》云：『心道若行，何用行道。』豁然詮旨，何故非違？」

答：「若行道、禮拜時，不生殷重，既無觀慧，又不專精。雖身在道場，而心緣異境，著有為之相，迷其性空，起能作之心，生諸我慢，不了自他平等，能所虛玄。儻涉茲倫，深當前責。南泉大師云：『微妙淨法身，具相三十二，秖是不許，分劑心量。』若無如是心，一切行處，乃至彈指、合掌，皆是正因，萬善皆同無漏，始得自在。百丈和尚云：『行道、禮拜、慈、悲、喜、捨，是沙門本事，宛然依佛勅，秖是不許執著。』《法華懺》云：『有二種修：一、事中修。若禮念行道，悉皆一心，無分散意。二、理中修。所作之心，心性不二，觀見一切，悉皆是心，不得心相。』《普賢觀經》云：『若有晝夜六時，禮十方佛，誦大乘經，思第一義甚深空法，於一彈指頃，除百萬億那由他恒河沙劫，生死之罪。行此法者，真是佛子，從諸佛生；十方諸佛及諸菩薩，為其和尚，是名具足菩薩戒者，不須羯磨，自然成就，應受一切人天供養。』且行道一法，西天偏重；繞百千匝，方施一拜。經云：『一日一夜行道，志心報四恩，如是等人，得入道疾。』《繞塔功德經》云：『勇猛

勤精進，堅固不可壞；所作速成就，斯由右繞塔。得妙紫金色，相好莊嚴身；現作天人師，斯由右繞塔。』《華嚴懺》云：『行道步步過於無邊世界，一一道場皆見我身。』南山《行道儀》云：『夫行道，障盡為期，無定日限。』若論障盡，佛地乃亡。心灼灼如火然；形翹翹如履刃。《儀》云：『若從來不行道，業相無因而現。經云：「眾生如大富盲兒，雖有種種寶物，而不得見。」今行道用功，垢除心淨，如翳眼開明，如水澄鏡淨，眾像皆現，亦如日照火珠，於火便出。』」

問：「諸法實相，無善惡相，云何有現耶？」

答：「雖無我、無造、無受者，善惡之業亦不亡。諸法無相能示有相。行者行道，不念有相，不念無相。但念念功成，其相自現。猶如盆水，處於密室；雖無心分別，眾像自現。」

問：「相現之時，真偽何辨？云何分別，而取捨耶？」

答：「若取，如取虛空；若捨，如捨虛空。」

問：「有人久修不證者，何耶？」

答：「經云：『眾生心如鏡，鏡垢像不現。』」

問：「論云：『行道念佛與坐念，功德如何？』」

答：「譬如逆水張帆，猶云得往；更若張帆順水，速疾可知。坐念一口，尚乃八十億劫罪消；行念功德，豈知其量？故偈云：『行道五百遍，念佛一千聲，事業常如此，西方佛自成。』若禮拜，則屈伏無明，深投覺地，致敬之極，如樹倒山崩。《業報差別經》云：『禮佛一拜，從其膝下至金剛際，一塵一轉輪王位。獲十種功德：一者、得妙色身。二、出言人信。三、處眾無畏。四、諸佛護念。五、具大威儀。六、眾人親附。七、諸天愛敬。八、具大福報。九、命終往生。十、速證涅槃。』三藏勒那云：『發智清淨禮者，良由達佛境界，慧心明利，了知法界本無有閡，由我無始順於凡俗，非有有想，非閡閡想。今達自心虛通無閡，故行禮佛隨心現量。禮於一佛，即禮一切佛；禮一切佛，即是禮一佛。以佛法身，體用融通故。禮一拜遍通法界；如是香華種種供養，例同於此。六道四生，同作佛想。』文殊云：『心不生滅故，敬禮無所觀。內行平等，外順修敬；內外冥合，名平等禮。』《法華懺》云：『當禮拜時，雖不得能禮、所禮，然影現法界，一一佛前，皆見自身禮拜。』略引祖教，理事分明，不可滅佛意而毀金文，據偏見而傷圓旨。」

問：「文殊云：『心同虛空故，敬禮無所觀；甚深修多羅，不聞不受持。』如何執相稱禮佛？徇文云誦經？違大士之誠言，失諸佛之深旨。」

答：「此雖約理而述，且無事而不顯；從事而施，又無理而不圓。理事相成，方顯斯旨。夫言『心同虛空故，敬禮無所觀』者，此是破其能所之見。何者？心同虛空，不見能禮；無有所觀，則無所禮。如是禮時，非對一佛、二佛，心等太虛，身遍法界。『不聞不受持』者，不聞，則無法義可觀；不受持，則非文字可記。如是持經，有何間斷？亦是說者無示，聽者無得。然雖約理，非為事外之理；既不離事，即是理中之事。此乃正禮時無禮；當持時不持。不可依語而不依義，而興斷滅偏枯之見乎！」

問：「六念法門，十種觀相，雖稱助道；徇想緣塵，瞥起乖真，何如淨念？」

答：「無念一法，眾行之宗；微細俱亡，唯佛能淨。故經云：『三賢十聖住果報，唯佛一人居淨土。』況居凡地又在初心，若無助道之門，正道無由獨顯。且六念之法，能消魔幻，增進功德，扶策善根；十觀之門，善離貪著，潛清濁念，密契真源。皆入道之要津，盡修禪之妙軌。似杖有扶危之力；如船獲到岸之功。力備功終，船杖俱捨。」

問：「《首楞嚴經》云：『持犯但束身，非身無所束。』《法句經》云：『戒性如虛空，持者為迷倒。』何苦堅執事相，局念拘身？奚不放曠縱橫，虛壞履道？」

答：「此破執情，非祛戒德。若見自持、他犯，起譏毀心，戒為防非，因防增過，如斯之類，實為迷倒。《淨名經》云：『非淨行、非垢行，是菩薩行。』故不著持犯二邊，是真持戒。《大般若經》云：『持戒比丘，不昇天堂；破戒比丘，不墮地獄。何以故？法界中無持犯故。』此亦破著，了諸法空，事理雙持，身心俱淨。又若論縱橫自在，唯佛一人持淨戒，其餘皆名破戒者。帶習尚被境牽，現行豈逃緣縛？三業難護，放逸根深。猶醉象無鉤，癡猿得樹；奔波乍擁，生鳥被籠。若無定水、戒香、慧炬，無由照寂。是以菩薩，稟戒為師，明遵佛勅。雖行小罪，由壞大懼；謹潔無犯，輕重等持；息世譏嫌，恐生疑謗。夫戒為萬善之基，出必由戶，若無此戒，諸善功德皆不得生。《華嚴經》云：『戒能開發菩提心，學是勤修功德地，於戒及學常順行，一切如來所稱美。』《薩遮尼乾子經》云：『若不持戒，乃至不得疥癩野干身，何況當得功德法身？』《月燈三昧經》云：『雖有色族及多聞，若無戒智猶禽獸；雖處卑下少聞見，能持淨戒名勝士。』《智論》云：『若人棄捨此戒，雖山居苦行，食果服藥，與禽獸無異。若有雖處高堂大殿，好衣美食，而能行此戒者，得生好處，及得道果。又大惡病中，戒為良藥；大怖畏中，戒為守護；死闇冥中，戒為明燈；於惡道中，戒為橋梁；死海水中，戒為大舡。』又如今末代宗門中，學大乘人，

多輕戒律；稱是執持小行，失於戒急。所以《大涅槃經》佛臨涅槃時，扶律談常，則乘戒俱急，故號此經，為贖常住命之重寶。何以故？若無此教，但取口解脫，全不修行，則乘戒俱失。故經云：『尸羅不清淨，三昧不現前。』從定發慧，因事顯理；若闕三昧，慧何由成？是知因戒得定，因定得慧，故云贖常住命之重寶。何得滅佛壽命，壞正律儀？為和合海內之死屍，作長者園中之毒樹。眾聖所責，諸天所訶；善神不親，惡鬼削跡。居國王之地，生作賊身；處閻羅之鄉，死為獄卒。諸有智者，宜暫思焉。」

問：「空即罪性；業本真如。取相增瑕，如何懺悔？」

答：「若煩惱道，理遣合宜；苦業二道，須行事懺。投身歸命，雨淚翹誠；感佛威加，善根頓發。似池華，得日敷榮；若塵鏡，遇磨光耀。三障除而十二緣滅，眾罪消而五陰舍空。《最勝王經》云：『求一切智、淨智、不思議智、不動智、三藐三菩提、正遍知者，亦應懺悔，滅除業障。何以故？一切諸法，從因緣生故。』又經云：『前心起罪，如雲覆空；後心滅罪，如炬破暗。』須知炬滅暗生，要須常然懺炬。《彌勒所問本願經》云：『彌勒大士，善權方便，安樂之行，得致無上正真之道。晝夜六時，正衣束體，下膝著地，向於十方，說此偈言：「我悔一切過，勸助眾道德；歸命禮諸佛，令得無上慧。」』《大集經》云：『百年垢衣，可於一日浣令鮮淨；如是百劫中所集諸不善業，以佛法力故，善順思惟，可於一日一時盡能消滅。』又經云：『然諸福中，懺悔為最。除大障故，獲大善故。』論云：『菩薩懺悔，銜悲滿目。』況不蒙大聖，立斯赦法，抱罪守死，長劫受殃。《婆沙論》云：『若人於一時，對十方佛前，代為一切眾生，修行五悔，其功德若有形量者，三千大千世界著不盡。』《高僧傳》曇策於道場中行懺，見七佛告曰：『汝罪已滅，於賢劫中號普明佛。』思大禪師行方等懺，夢梵僧四十九人，命重受戒，倍加精苦，了見三生。智者大師，於大蘇山修法華懺，證旋陀羅尼辨。沙門道超於道場中修懺，獨言笑曰：『無價寶珠，我今得矣。』東都英法師講《華嚴經》，入善導道場，便遊三昧；悲泣歎曰：『自恨多年虛費光陰，勞身心耳。』高僧慧成，學窮三藏，被思大禪師訶曰：『君一生學問，與吾炙手，猶未得暖，虛喪工夫。』示入觀音道場，證解眾生語言三昧。經云：『晝夜六時行上法者，如持七寶滿閻浮提，供養於佛，比前功德出過其上。』經云：『不能生難遭之想。』今生末世，但見遺形；理宜端肅，涕零寫淚，欷歔咎躬。如入廟堂，不見嚴父。故思大禪師行《方等》，而了見三生；高僧曇策入道場，而親蒙十號；智者證旋陀羅尼辨；道超獲無價寶珠，此皆投身懺門，歸命佛語，致茲玄感，頓躡聖階。是以懺悔，劑至等覺，謂有一分無明，猶如微烟，

故須洗滌。又法身菩薩，尚勤懺悔，豈況業繫之身，而無重垢？所以十八不共法中，三業清淨，唯佛一人。南嶽大師云：『修六根懺，名有相安樂行；直觀法空，名無相安樂行。妙證之時，二行俱捨。』」

問：「結業即解脫真源，罪垢不住三際。何不了無生而直滅，隨有作而勞功乎？」

答：「夫罪性無體，業道從緣。不染而染，習垢非無；染而不染，本來常淨。業性如是，去取尤難。一切眾生，業通三世。真慧不發，被二障之所纏；妙定不成，為五蓋之所覆。唯圓乘佛旨，須於淨處嚴建道場，苦到懇誠，普代有情，勤行懺法。內則唯憑自力；外則全仰佛加，遂得障盡智明，雲開月朗。是以非內非外，能悔所懺俱空；而內而外，性罪遮愆宛爾。故菩薩皆遵至教，說悔先罪，而不說入過去。且登地入位，尚洗垢以除瑕；毛道散心，却談虛而拱手！」

問：「《淨名經》云：『罪性不在內、外、中間。』豈是虛誑？何堅不信，謗正法輪，執有所作罪根，實乃重增其病。」

答：「佛語誠諦，理事分明；能拔深疑，善開重惑。若深信者，一聞千悟，稱說而行。既蕩前非，不形後過；步步觀照，念念無差。此乃宿習輕微，善根深厚；乘戒俱急，理行相從。斯即深達教門，堅持佛語，何須事懺，過自不生。如若垢重障深，智荒德薄；但空念一切罪性，不在內外中間，觀其三業現行，全沒根塵法內。如說美食，終不充飢；似念藥方，焉能治病？若令但求其語，而得罪消，則一切業繫之人，故應易脫，何乃積劫生死，如旋火輪？以知業海渺茫，非般若之舟罕渡；障山孤峻，匪金剛之慧難傾。然後身心一如，理事雙運，方萎苦種，永斷業繩。所以祖師云：『將虛空之心，合虛空之理，亦無虛空之量，始得報不相酬。』又教云：『淨意如空，此有二義：一者離虛妄取，如彼淨空無有雲翳。二者觸境無滯，如彼淨空不生障閡。』既廓心境，罪垢何生？若能如是，名為依教，尚不見無罪，豈況有愆耶？又罪性本淨，是體性淨；契理無緣，是方便淨。因方便淨，顯體性淨；因體性淨，成方便淨。方便淨者，力行熏治；體性淨者，一念圓照。本末相應，內外更資。故須理事相扶，成其二淨；正助兼懺，證此一心。設但念空言，實難違教；不信之謗，非此誰耶？南山《四分鈔》：『問：「有人言：『罪不罪不可得，名戒者』何耶？」』《鈔》答：『非謂邪見麁心言無罪也。若深入諸法相，行空三昧，慧眼觀故，言罪不可得。若肉眼所見，與牛羊無異。誦大乘語者，何足據焉。』是以理觀苦諦，事行須扶。如風送船，疾有所至；猶膏助火，轉益光

明。豈同但保空言，全無剋證；誑他陷己，果沒阿鼻；捨生受身，神投業網。」
問：「唯心淨土，周遍十方。何得託質蓮臺，寄形安養，而興取捨之念，豈達無生之門？欣厭情生，何成平等？」
答：「唯心佛土者，了心方生。《如來不思議境界經》云：『三世一切諸佛，皆無所有，唯依自心。菩薩若能了知諸佛及一切法，皆唯心量，得隨順忍，或入初地。捨身速生妙喜世界，或生極樂淨佛土中。』故知：識心方生唯心淨土，著境秖墮所緣境中。既明因果無差，乃知心外無法。又平等之門，無生之旨，雖即仰教生信，其乃力量未充，觀淺心浮，境強習重；須生佛國，以仗勝緣，忍力易成，速行菩薩道。《起信論》云：『眾生初學是法，欲求正信，其心怯弱，以住於此娑婆世界，自畏不能常值諸佛，親承供養。懼謂信心難可成就，意欲退者，當知如來有勝方便，攝護信心。謂以專意念佛因緣，隨願得生他方佛土，常見於佛，永離惡道。如修多羅說：「若人專念西方極樂世界阿彌陀佛，所修善根，回向願求生彼世界，即得往生；常見佛故，終無有退。」若觀彼佛真如法身，常勤修習，畢竟得生，住正定故。』《往生論》云：『遊戲地獄門者，生彼國土，得無生忍已，還入生死國，教化地獄，救苦眾生。以此因緣，求生淨土。』《十疑論》云：『智者熾然求生淨土，達生體不可得，即真無生，此謂心淨故即佛土淨。愚者為生所縛，聞生即作生解，聞無生即作無生解；不知生即無生，無生即生。不達此理，橫相是非，此是謗法邪見人也。』《群疑論》問云：『諸佛國土亦復皆空，觀眾生如第五大，何得取著有相，捨此生彼？』
答：『諸佛說法，不離二諦。以真統俗，無俗不真；以俗會真，萬法宛爾。經云：「成就一切法，而離諸法相。」成就一切法者，世諦諸法也；而離諸法者，第一義諦無相也。又經云：「雖知諸佛國及與眾生空，常修淨土行，教化諸群生。」汝但見說圓成實性，無相之教，破遍計所執、畢竟空無之文；不信說依他起性、因緣之教，即是不信因果之人，說於諸法斷滅相者。』《摩訶衍》云：『菩薩不離諸佛者，而作是言：「我於因地遇惡知識，誹謗般若墮於惡道，經無量劫雖未得出，復於一時依善知識，教行念佛三昧，其時即能併遣諸障，方得解脫，有斯大益故，不願離佛。」』故《華嚴》偈云：『寧於無量劫，具受一切苦；終不遠如來，不覩自在力。』」
問：「一生習惡，積累因深；如何臨終，十念頓遣？」
答：「《那先經》云：『國王問那先沙門言：「人在世間，作惡至百歲；臨終時念佛，死後得生佛國。我不信是語。」那先言：「如持百枚大石置船上，因船故不沒。人雖有本惡，一時念佛，不入泥

犁中。其小石沒者，如人作惡不知念佛，便入泥犁中。」』又《智論》問云：『臨死時少許時心，云何能勝終身行力？』答：『是心雖時頃少，而心力猛利。如火如毒，雖少能作大事。是垂死時心，決定勇健故，勝百歲行力，是後心名為大心；及諸根事急故，如人入陣，不惜身命，名為健。』故知善惡無定，因緣體空；跡有昇沈，事分優劣。真金一兩，勝百兩之疊華；爝火微光，熱萬仞之[艹/積]草。」

問：「心外無法，佛不去來；何有見佛及來迎之事？」

答：「唯心念佛，以唯心觀，遍該萬法；既了境唯心，了心即佛，故隨所念，無非佛矣。《般舟三昧經》云：『如人夢見七寶，親屬歡喜；覺已追念，不知在何處。』如是念佛，此喻唯心所作。即有而空，故無來去；又如幻非實，則心佛兩亡；而不無幻相，則不壞心佛。空有無閡，即無去來，不妨普見；見即無見，常契中道。是以佛實不來，心亦不去，感應道交，唯心自見。如造罪眾生，感地獄相。《唯識論》云：『一切如地獄，同見獄卒等，能為逼害事，故四義皆成。』四義者，如地獄中亦有時定、處定、身不定、作用不定，皆是唯識。罪人惡業心現，並無心外實銅狗、鐵蛇等事；世間一切事法，亦復如是。然遮那佛土，匪局東西，若正解了然，習累俱殄，理量雙備，親證無生；既歷聖階，位居不退，即不厭生死苦，六道化群生。如信心初具，忍力未圓，欲拯沈淪，實難俱濟。無船救溺，翅弱高飛；臥沈痾而欲離良醫，處襁褓而擬拋慈母；久遭沈墜，必死無疑。但得陷己之虞，未有利他之分。故《智論》云：『譬如嬰兒，若不近父母，或墮坑落井，水火等難，乏乳而死。須常近父母，養育長大，方能紹繼家業。』初心菩薩，多願生淨土，親近諸佛，增長法身，方能繼佛家業，十方濟運，有斯益故，多願往生。又按諸經云：『生安養者，緣強地勝，福備壽長，蓮華化生，佛親迎接，便登菩薩之位，頓生如來之家，永處跋致之門，盡受菩提之記。身具光明妙相，跡踐寶樹香臺；獻供十方，寧神三昧；觸耳常聞大乘之法，差肩皆隣補處之人；念念虛玄，心心靜慮；煩惱焰滅，愛欲泉枯。尚無惡趣之名，豈有輪迴之事。』《安國鈔》云：『所言極樂者，有二十四種樂：一、欄楯遮防樂。二、寶網羅空樂。三、樹陰通衢樂。四、七寶浴池樂。五、八水澄漪樂。六、下見金沙樂。七、階際光明樂。八、樓臺陵空樂。九、四蓮華香樂。十、黃金為地樂。十一、八音常奏樂。十二、晝夜雨華樂。十三、清晨策勵樂。十四、嚴持妙華樂。十五、供養他方樂。十六、經行本國樂。十七、眾鳥和鳴樂。十八、六時聞法樂。十九、存念三寶樂。二十、無三惡道樂。二十一、有佛變化樂。二十二、樹搖羅網樂。二十三、千國同聲樂。二十四、聲聞發心

樂。』《群疑論》云：『西方淨土，有三十種益：一、受用清淨佛土益。二、得大法樂益。三、親近佛壽益。四、遊歷十方供佛益。五、於諸佛所聞授記益。六、福慧資糧疾得圓滿益。七、速證無上正等菩提益。八、諸大人等同集一會益。九、常無退轉益。十、無量行願念念增進益。十一、鸚鵡舍利宣揚法音益。十二、清風動樹如眾樂益。十三、摩尼水漩宣說苦空益。十四、諸樂音聲奏眾妙音益。十五、四十八願永絕三塗益。十六、真金身色益。十七、形無醜陋益。十八、具足五通益。十九、常住定聚益。二十、無諸不善益。二十一、壽命長遠益。二十二、衣食自然益。二十三、唯受眾樂益。二十四、三十二相益。二十五、無實女人益。二十六、無有小乘益。二十七、離於八難益。二十八、得三法忍益。二十九、身有常光益。三十、得那羅延身益。』如上略述法利無邊，聖境非虛，真談匪謬。何乃愛河浪底，沈溺無憂；火宅焰中，焚燒不懼？密織癡網，淺智之刃莫能揮；深種疑根，汎信之力焉能拔？遂即甘心伏意，幸禍樂災。却非清淨之邦；顧戀恐畏之世。燋蛾爛繭，自處餘殃；籠鳥鼎魚，翻稱快樂。故知：佛力不如業力；邪因難趣正因。且未脫業身，終縈三障；既不愛蓮臺化質，應須胎藏稟形。若受肉身，全身是苦；既沈三界，寧免輪迴？今於八苦之中，略標生死二苦：一、生苦者：攬精血為體，處生熟藏中，四十二變而成幻質；上壓穢食，下薰臭坑；飲冷若氷河，吞熱如爐炭；宛轉迷悶，不可具言。及至生時，眾苦無量。觸手墮地，如活剝牛皮；逼窄艱難，似生脫龜殼；銜冤抱恨，擬害母身；纔觸熱風，苦緣頓忘。嬰孩癡駭，水火橫亡；脫得成人，有營身種。業田既熟，愛水頻滋；無明發生，苦芽增長。膠粘七識，籠罩九居；如旋火輪，循環莫已。二、死苦者：風刀解身，火大燒體；聲虛內顫，魄悸魂驚。極苦併生，惡業頓現；千愁鬱悒，萬怖憧惶。乃至命謝氣終，寂然孤逝；幽途黯黯，冥路茫茫。與昔冤酬，皎然相對；號天扣地，求脫無門。隨業淺深，而歷諸趣：或倒生地獄，或陰受鬼形。忍飢渴而長劫號咷，受罪苦而遍身燋爛。未脫二十五有，善惡之業靡亡；追身受報，未曾遺失。生死海闊，業道難窮。聲聞尚昧出胎；菩薩猶昏隔陰。況具縛生死底下凡夫，寧不被生苦所羈、死魔所繫？故《目連所問經》云：『佛告目連：「譬如萬川長注，有浮草木，前不顧後，後不顧前，都會大海。世間亦爾，雖有豪貴富樂自在，悉不得免生老病死。秖由不信佛經，後世為人，更深困劇，不能得生千佛國土。是故我說，無量壽佛國土，易往易取，而人不能修行往生，反事九十六種邪道。我說是人，名無眼人、名無耳人。」』《大集月藏經》云：『我末法時中，億億眾生，起行修道，未有一得者。』當今末法，現是五濁惡世，唯有淨土一門，可通入路。當

知自行難圓，他力易就。如劣士附輪王之勢，飛遊四天；凡質假仙藥之功，昇騰三島。實為易行之道，疾得相應。慈旨叮嚀，須銘肌骨。」

問：「龐居士云：『事上說佛國，此去十萬里；大海渺無邊，動即黑風起。往者雖千萬，達者無一二；忽遇本來人，不在因緣裡。』如何通會而證往生？」

答：「若提宗考本，尚不說有佛有土，豈言達之不達乎？所以天真自具，不涉因緣；匪動絲毫，常冥真體。若約事論，故非一等。九品往生，上下俱達。或遊化國，見佛應身；或生報土，覩佛真體。或一夕而便登上地，或經劫而方證小乘；或利根、鈍根；或定意、散意；或悟遲速，根機不同；或華開早晚，時限有異。今古具載，凡聖俱生；行相昭然，明證目驗。故釋迦世尊親記文殊，當生阿彌陀佛土，位登初地。《大經》云：『彌勒菩薩問佛：「未知此界有幾許不退菩薩，得生彼國？」佛言：「此娑婆世界有六十七億不退菩薩，皆得往生。」』智者大師，一生修西方業；所行福智二嚴，悉皆回向。臨終令門人唱起《十六觀》名，乃合掌讚云：『四十八願，莊嚴淨土；香臺寶樹，易到無人。火車相現，一念改悔者，尚乃往生；況戒、定、慧薰修行道力，終不唐捐；佛梵音聲終不誑人。』《稱讚淨土經》云：『十方恒河沙諸佛，出廣長舌相，遍覆大千，證得往生。』豈虛搆哉？」

問：「《維摩經》云：『成就八法，於此世界，行無瘡疣，生于淨土。何等為八？饒益眾生而不望報；代一切眾生受諸苦惱；所作功德盡以施之；等心眾生，謙下無閡；於諸菩薩，視之如佛；所未聞經，聞之不疑；不與聲聞而相違背；不嫉彼共不高己利。而於其中，調伏其心；常省己過不訟彼短。恒以一心，求諸功德。』如何劣行、微善，而得往生？」

答：「理須具足，此屬大根。八法無瑕，成就上品；如其中下，但具一法，決志無移，亦得下品。」

問：「《觀經》明十六觀門，皆是攝心修定，觀佛相好，諦了圓明，方階淨域。如何散心而能化往？」

答：「九品經文自有昇降，上下該攝，不出二心：一、定心：如修定習觀，上品往生。二、專心：但念名號，眾善資熏，迴向發願，得成末品。仍須一生歸命，盡報精修。坐臥之間，常面西向。當行道禮敬之際，念佛發願之時，懇苦翹誠，無諸異念。如就刑戮，若在狴牢，怨賊所追，水火所逼。一心求救，願脫苦輪。速證無生，廣度含識；紹隆三寶，誓報四恩。如斯志誠，必不虛棄。如或言行不稱，信力輕微；無念念相續之心，有數數間斷之意。恃此懈怠，臨終望生，但為業障所遮，恐難值其善友；風火逼迫，正念不成。

何以故？如今是因，臨終是果，應預因實，果則不虛。聲和則響順，形直則影端故也。如要臨終，十念成就，但預辦津梁，合集功德，迴向此時，念念不虧，即無慮矣。夫善惡二輪、苦樂二報，皆三業所造、四緣所生、六因所成、五果所攝。若一念心，瞋恚邪淫，即地獄業；慳貪不施，即餓鬼業；愚癡闇蔽，即畜生業；我慢貢高，即修羅業；堅持五戒，即人業；精修十善，即天業；證悟人空，即聲聞業；知緣性離，即緣覺業；六度齊修，即菩薩業；真慈平等，即佛業。若心淨，即香臺寶樹，淨剎化生；心垢則丘陵坑坎，穢土稟質。皆是等倫之果，能感增上之緣。是以離自心源，更無別體。《維摩經》云：『欲得淨土，但淨其心；隨其心淨，即佛土淨。』又經云：『心垢故眾生垢；心淨故眾生淨。』《華嚴經》云：『譬如心王寶，隨心見眾色；眾生心淨故，得見清淨剎。』《大集經》云：『欲淨汝界，但淨汝心。』故知一切歸心，萬法由我；欲得淨果，但行淨因。如水性趣下，火性騰上，勢數如是，何足疑焉？」

萬善同歸集卷上

萬善同歸集卷中

杭州慧日永明寺智覺禪師延壽述

夫性起菩提，真如萬行。終日作而無作，雖無行而遍行。若云有作，即同魔事；或執無行，還歸斷滅。故知自心之外，無法建立，十身具足，四土圓收。雖總包含，不壞內外；皆稱法界，豈隔有無。空中具方便之慧，不著於有；有中運殊勝之行，不墮於無。是以即理之事，行成無閡；即事之理，行順真如。相用無虧，體性斯在。夫化他妙行，不出十度、四攝之門；利己真修，無先七覺、八正之道。攝四念歸於一實，總四勤不出一心；嚴淨五根，成就五力。若論施，則內外咸捨；言戒，則大小兼持；修進，則身心並行；具忍，則生法俱備；般若，則境智無二；禪定，則動寂皆平；方便，則普照塵勞；發願，則遍含法界；具力，則精通十力；了智，則種智圓成；愛語，則俯順機宜；同事，則能隨行業；運慈，則冤親普救；說法，則利鈍齊收；七覺，則沈掉靡生；八正，則邪倒不起。乃至備修三堅之妙行，具足七聖之法財；秉持三聚之律門，圓滿七淨之真要。悟天行，契自然之本理；修梵行，斷塵習之根源；現病行，憩聲聞之化城；示兒行，引凡夫於天界。歷五位菩提之道，入三德涅槃之城。練三業而成三輪，離三受而圓三念；因從三觀薰發，果具五眼圓明。方能遊戲神通，出入百千三昧；淨佛國土，履踐無閡道場。然後普應諸方，現十身之妙相；遍照法界，然四智之明燈。感應道交，任他根量，不動本際，跡應方圓，凡有見聞，皆能獲益云云。自彼於我何為？斯皆積善之所熏，成此無緣之大化。《還源觀》云：「用則波騰海沸，全真體以運行；體則鏡淨水澄，舉隨緣而會寂。」肇師云：「統萬行，則以權智為主；樹德本，則以六度為根；濟蒙惑，則以慈悲為首；語宗極，則以不二為言。此皆不思議之本也。至若借座燈王，請飯香土，室包乾象，手接大千，皆不思議之迹也。然幽關雖啟，聖應不同；非本無以垂迹，非迹無以顯本，本迹雖殊，而不思議一也。」

問：「身為道本，縛是脫因；何得然指、燒身，背道修道？高僧傳內、小乘律中，貶斥分明，奚為聖典？」

答：「亡身沒命，為法酬恩，冥契大乘，深諧正教。大乘《梵網經》云：『若佛子應行好心，先學大乘威儀經律，廣開解義味。見後新學菩薩，有從百里千里，來求大乘經律，應如法為說一切苦行：若燒身、燒臂、燒指。若不燒身、臂、指供養諸佛，非出家菩薩。乃至餓虎、狼、獅子、一切餓鬼，悉應捨身肉手足而供養之。然後一一次第，為說正法，使心開意解。若不如是，犯輕垢罪。』

大乘《首楞嚴經》云：『佛告阿難：「若我滅後，其有比丘，發心決定，修三摩提，能於如來形像之前，身然一燈、燒一指節，及於身上熱一香炷。我說是人，無始宿債，一時酬畢；長揖世間，永脫諸漏。雖未即明無上覺路，是人於法已決定心。若不為此捨身微因，縱成無為，必還生人，酬其宿債，如我馬麥正等無異。」』所以小乘執相，制而不開；大教圓通，本無定法。《菩薩善戒經》云：『聲聞戒急，菩薩戒緩；聲聞戒塞，菩薩戒開。』又經云：『聲聞持戒，是菩薩破戒。』此之謂也。若依了義經，諸佛悅可；執隨宜說，眾聖悲嗟。秖可歎大褒圓，自他兼利；豈容執權滯小，本跡雙迷。」

問：「五熱炙身，投巖赴火；九十六種，千聖同訶。幸有正科，何投邪轍？」

答：「《智論》云：『佛法有二種道：一、畢竟空道。二、分別好惡道。』若畢竟空道者，凡夫如即漏盡解脫如；如來語即提婆達多語，無二無別，一道一源。是以地獄起妙覺之心，佛果現泥犁之界；若捨邪趣正，邪正俱非；離惡著善，善惡咸失。若分別好惡道者，愚智不等，真俗條然；玉石須分，金鍮可辨。且約修行門內，昇降位中，自有內、外宗徒，邪、正因果，善須甄別，不可雷同。且教申毀讚之文，的有抑揚之旨。執即成滯，了無不通；四悉對治，縱奪料簡。若云總是，尼乾成正真之道，諸佛錯訶；若說俱非，藥王墮顛倒之愆，諸佛錯讚。是以興邪，則成無益之行；廢正，則斷方便之門。須曉開遮，寧無去取。且內教、外人遺身，各有二意。內教二者：一、明自他性空，無法我二執；不見所供之境，亦無能燒之心。二、惟供三寶，深報四恩，以助無上菩提，不希人天果報。外道二者：一、身見不亡，轉增我慢；迷無作之智眼，起有得之能心。二、惟貪現在名聞，秖規後世福利；或願作剎利之主，或求生廣果之天。所以台教釋《藥王焚身品》云：『境智不二，能所斯亡。以不二觀，觀不二境，成不二行，會不二空。作是觀時，若為法界見聞者益，故曰乘乘。所以投巖，無招外行之論；赴火，不為內眾之譏。良由內有理觀，外曉期心。故勝熱息善財之疑，尼乾生嚴熾之解；篤論其道，行方有剋；心正行正，智邪事邪；行不可廢，智不可亡；後學之徒，無失法利。』《文殊問經》云：『菩薩捨身，非是無記，惟得福德。是煩惱身滅，故得清淨身。譬如垢衣，以灰汁浣濯，垢滅衣在。』若得圓旨，明斷皎然。請鑒斯文，以為龜鏡。」

問：「住相布施，果結無常；增有為之心，背無為之道。爭如理觀，福等虛空。故經云：『佛言非我，而能順理。』何堅執事緣塵，而不觀心達道乎？」

答：「若約觀心，寓目皆是；既云達道，舉足寧非？菩薩萬行齊興，四攝廣被，不可執空害有，守一疑諸。《華嚴經》云：『受一非餘，魔所攝持。』是以捨邊趣中，還成邪見。不可據宗據令，認妙認玄；識想施為，陰界造作。應須隨機遮照，任智卷舒；於空有二門，不出不在；真俗二諦，非即非離；動止何乖，圓融無閡。大凡諸佛菩薩，修進之門，有正有助、有實有權；理事齊修，乘戒兼急；悲智雙運，內外相資。若定立一宗，是魔王之種；或亡泯一切，成己見之愚。故《大集經》云：『有二行：緣空直入，名為慧行。帶事兼修，是行行。』《菩提論》有二道：一、方便道，知諸善法。二、智慧道，不得諸法。又經云：『二如：因中如如而無染；果中如如而無垢。又二心：自性清淨心，本有之義；離垢清淨心，究竟之義。』《起信論》立二相：一、同相，平等性義。二、異相，幻差別義。台教有二善：達能、所空，名止善；方便勸修，名行善。」

問：「祖佛法要，惟立一乘。或云：『十方薄伽梵，一路涅槃門。』或云：『一切無閡人，一道出生死。』如何廣陳差別，立二法門，惑亂正宗，起諸邪見？」

答：「諸佛法門，雖成一種；約用分二，其體常同。如一心法，立真如生、滅二門，則是二諦一乘之道。今古恒然，無有增減。是以總別互顯，本末相資。非總無以出別，非別無以成總；非本無以垂末，非末無以顯本。故知隻翼難沖，孤輪匪運；惟真不立，單妄不成。約體則差而無差；就用則不別而別。一二無閡，方入不二之門；空有不乖，始蹈真空之境。」

問：「事則分位差別；理惟一味湛然。性相不同，云何無閡？」

答：「能依之事，從理而成；所依之理，隨事而現。如千波不閡一濕，猶眾器匪隔一金。體用相收，卷舒一際。若約圓旨，不惟理事相即，要理理相即亦得；事事相即亦得；理事不即亦得。故稱隨緣自在無閡法門。又且諸佛化門，檀施一法，為十度之首，乃萬行之先，入道之初因，攝生之要軌。《大論》云：『檀為寶藏，常隨逐人；檀為破苦，能與人樂；檀為善御，開示天道；檀為善府，攝諸善人；檀為安隱，臨命終時，心不怖畏；檀為慈相，能濟一切；檀為集樂，能破苦賊；檀為大將，能伏慳敵；檀為淨道，賢聖所由；檀為積善，福德之門；檀能全獲福樂之果；檀為涅槃之初緣；入善人眾中之要法；稱譽讚歎之淵府；處眾無難之功德；心不悔恨之窟宅；善法道行之根本；種種歡樂之林藪；富貴安隱之福田；得道涅槃之津濟。』《六行集》云：『若凡夫施時，起慢心成罪行；起敬心成福行。若二乘施時，惟觀塵動轉。小菩薩施時，念色體空。大菩薩施時，知心妄見。若佛謂證惟心，離念常淨。是知一布施門，

六行成別；豈可雷同，一時該下。亦有內施、外施、理檀、事檀，體用更資，本末互顯。據理沈斷；執事墮常。理事融通，方超二患。且諸佛聖旨，校量施中，理檀為先，內施偏重。』故《法華經》云：『佛言：「若有發心欲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，能然手指，乃至足一指，供養佛塔，勝以國城、妻、子，及三千大千國土，山林、河池、諸珍寶物而供養者。」』《智論》云：『若人捨身，勝過閻浮提滿中珍寶。』則知利口輕言易述，全身重寶難傾；保命情深，好生意切。直得三輪體寂，猶為通教所收；況乃取捨情生，豈得成其淨施？且圓教施門，遍含法界，乃何事而不備？何理而不圓？菩薩照理而不却事，鑒事而不捐理；弘之在人，曷滯於法。若離理有事，事成定性之愚；若離事有理，理成斷滅之執。若著事而迷理，則報在輪迴；若體理而得事，則果成究竟。故《法華經》云：『又見菩薩，頭、目、身體，欣樂施與，求佛智慧。』若捨身是邪，何成佛慧？故知毫善，趣果弘深；以此度門，標因匪棄。如釋迦佛捨身命時，度度皆證法門，或得柔順忍，或入無生法忍等。大凡菩薩所作，皆了無我、無性；涉事見理，遇境知空。不同凡夫，造其罪福，不解因果、善惡無性；是為迷事取性，常繫三有。」

問：「經云：『以三恒河沙身命布施，不如受持四句偈。』故知般若功深，施門力劣。何得違宗越理，枉力勞神？可謂期悟遭迷，求昇反墜矣！」

答：「得理則萬行方成；知宗乃千途不滯。不可去彼取此，執是排非；須履無閡之門，善入遍行之道。是以過去諸佛、本師釋迦，從無量劫來，捨無數身命，或為求法，則出髓而剜身；或為行慈，則施鷹而飼虎。《般若論》云：『如來無量劫來捨身命財，為攝持正法。正法無有邊際，即無窮之因，得無窮之果；果即三身也。』乃至西天此土，菩薩高僧，自古及今，遺身不少，皆遵釋迦之正典，盡效藥王之遺風。《高僧傳》藹法師入南山，自剜身肉布於石上，引腸掛樹，捧心而卒。書偈以石云：『願捨此身已，早令身自在。法身自在已，在在諸趣中；隨有利益處，護法救眾生。又復業應盡，有為法皆然；三界皆無常，時來不自在。他殺及自死，終歸如是處；智者所不樂，業盡於今日。』又僧崖菩薩燒身云：『代一切眾生苦，先燒其手。』眾人問曰：『菩薩自燒，眾生罪熟，各自受苦，何由可代？』答曰：『猶如燒手，一念善根，即能滅惡，豈非代耶？』又告眾曰：『我滅度後，好供養病人。並難可測其本，多是諸佛聖人，乘權應化；自非大心平等，何能恭敬？此是實行也。』天台宗滿禪師，一生講誦《蓮經》，感神人現身，正定經呪文字；後焚身供養《法華經》。又智者門人淨辯禪師，於懺堂前焚

身，供養普賢菩薩。雙林傅大士，欲焚身救眾生苦；門人等前後四十八人，代師焚身，請師住世，教化有情。傳記廣明，不能備引。若云：『諸聖境界，示現施為。』則聖有誑夫之愆，凡無即聖之分；教網虛設，方便則空。本為接後逗前，令凡實證；設是示現權施，亦令後人倣傚。不可將邪倒之法，賺人施行，大聖真慈，終不虛誑。是以八萬法門，無非解脫；一念微善，皆趣真如。自有初心、後心，生忍、法忍，未必將高斥下，以下凌高。善須知時，自量根力；不可評他美惡，強立是非；言是禍胎，自招來業。且如得忍菩薩，雖證生、法二空，為利他故，破慳貪垢，尚乃燒臂焚身，如藥王菩薩、僧崖之類。若未具忍者，雖知以智慧火焚煩惱薪，了達二空不生身見；其或現行障重，未得相應；起勇猛心、運真實行，酬恩供佛、代苦行慈，欲成助道之門，不起希求之想；若不欺誑，事不唐捐。脫或智眼未明，猶生我執，但求因果，志不堅牢，擬傚先蹤，不在此限。夫眾生根機不同，所尚各異。故經云：『佛言：「若眾生以虛妄而得度者，我亦妄語。」』是知事出千巧，理歸一源。皆是大慈，善權方便。或因捨身命而頓入法忍；或一心禪定而豁悟無生；或了本清淨，而證實相門；或作不淨觀，而登遠離道；或住七寶房舍，而階聖果；或處塚間樹下，而趣涅槃。是以塵沙度門，入皆解脫；無邊教網，了即歸真。大聖垂言，終不虛設，譬如涉遠，以到為期；不取途中，強論難易。故知醫不專散，天不長晴；應須丸散調停，陰陽兼濟；遂得眾疾同愈，萬物齊榮。皆是權施，實無定法；隨其樂欲，逗其便宜。惟取證道為心，不揀入門麁細。若於圓教四門生著，猶為藏教初門所治。故菩薩所行檀度之門，如囚因廁孔而得出，似病服不淨而獲痊。非觀，無以拔三毒之病根；非行，無以超三界之有獄。《書》云：『獲鳥者，羅之一目；不可以一目為羅。治國者，功在一人；不可以一人為國。』是以眾行俱備，萬善齊修；一行歸源，千門自正。經明：十二因緣是一法，以四等觀者，得四種菩提。若惟取上上根人，則中下絕分。故弘半教，有成滿之功；至寶所，因化城之力。豈可捨此取彼、執實謗權，頓棄機緣，滅佛方便。故云：從實分權，權是實權；開權顯實，實是權實。如迷權實二門，則智不自在。《大論》云：『眾生種種因緣，得度不同。有禪定得度者；有持戒說法得度者；有光明觸身得度者。譬如城有多門，入處各別，至處不異。』所言般若功深者，然般若孕聖弘賢，含靈蘊妙。標之則為宗、為首、為導、為依；融之則觸境該空，無非般若。故經云：『色無邊故，般若無邊。』《肇論》云：『三毒、四倒，皆悉清淨，何獨尊淨於般若？』今何取捨，而欲逃空避影乎？且諸佛密意，詮旨難裁；空拳誑小兒，誘度於一切；無有決定法，故號大菩提。不知般若有破著

之功，教中偏讚；却乃隨語生見，是以依方故迷。故般若能導萬行；若無萬行，般若何施？偏噉醬而飲醎，失味致患；專抱空而執斷，喪智成愆。《智論》云：『帝釋意念：「若般若是究竟法者，行人但行般若，何用餘法？」佛答：「菩薩六波羅蜜，以般若波羅蜜，用無所得法和合故，此即是般若波羅蜜；若但行般若，不行餘法，則功德不具足，不美不妙。譬如愚人，不識飯食種具，聞醬是眾味主，便純飲醬，失味致患。行者亦如是，欲除著心故，但行般若，反墜邪見，不能增進善法。若與五波羅蜜和合，則功德具足，義味調適。」』《楞伽山頂經》云：『菩薩速疾道有二：一、方便道者，能為因緣。二、般若道者，能至寂滅。』是以般若無方便，溺無為之坑；方便無般若，陷幻化之網。二輪不滯，一道無虧；權實雙行，正宗方顯。住無所住，佛事所以兼修；得無所得，智心所以恒寂。」

問：「教秖令觀身無我，了本無生；既達性空，何存身見，而欲妄想，仍須捨乎？」

答：「理中非有，事上非無。從緣幻生，雖無作者，善惡無性，業果宛然。從無始際，喪無數身，但續俱生，無利而死。今捨父母遺體，豈是己身？若一念圓修，戒定慧等，微妙善心，方真己體。今所捨者，乃是緣生。然於事中，且為利益而死；況正當無明煩惱，三障二死所纏，何乃說空，誰當信受？是以佛法，貴在行持，不取一期口辯。如蟲食木，偶得成文；似鳥言空，全無其旨。煩惱不減，我慢翻增，是惡取邪空，非善達正法。須親見諦，言行相應。但縱妄語麁心，豈察潛行蜜用？古德云：『行取千尺萬尺，說取一寸半寸。』又經云：『言雖說空，行在有中。』《寶積經》云：『佛言：「若不修行得菩提者，音聲言說，亦應證得無上菩提。作如是言：『我當作佛、我當作佛。』以此語故，無邊眾生，應成正覺。」』故知行在言前，道非心外。又經云：『佛言：「學我法者，惟證乃知。」』是以劇惡不如微善；多虛不如少實。但能行者，不棄於小心；縱空說者，徒標於大意。若未契真如之用，順法性而行，惟得上慢之心，自招誣罔之咎。是以《仁王》列五忍之位；智者備六即之文。行位分明，豈可叨濫？何不入平等觀，起隨喜心；積眾善之根，成大慈之種？經云：『然一指節、爇一炷香，尚滅積劫之愆瑕；或散一華、暫稱一佛，畢至究竟之果位。』《首楞嚴經》云：『菩薩同事，尚作奸偷、屠販、淫女、寡婦，靡所不為。』《無生義》云：『離相無住行人，不住涅槃，能普現色身，在有為中，能貴、能賤、能凡、能聖；行仁義之道，悲濟十方，盡未來際。』又云：『凡地修聖行，果地習凡因；未具佛法，亦不滅受而取證也。』明知真是俗真，俗是真俗；執即塵勞，通為佛事。

入法性三昧，無一法可嫌；證無邊定門，無一法可棄。勝負既失，取捨全乖；不可障他菩提，滅自善本。又縱了非身，深窮實相，不滯心境，決定無疑。雖知一切有為，猶如空中鳥跡，尚須地地，觀練對治，習氣非無。況堅執四倒之愚，深陷八邪之網；持此穢質，廣作貪淫；被幻網所籠，為情色所醉；汩沒生死，沈淪苦輪者歟！所以大覺深嗟，廣垂毀擯；諸聖捨身之際，無不先訶。如以毒藥而換醍醐，似將瓦器而易珍寶。故《寶積經》觀身有四十種過患：或云貪欲之獄，恒為煩惱之所繫纏；臭穢之坑，常被諸蟲之所啗食。似行廁而五種不淨；若漏囊而九孔常穿。瞋恚毒蛇起害心，而傷殘慧命；愚癡羅剎執我見，而吞噉智身。猶惡賊而舉世皆嫌；類死狗而諸賢並棄。不堅如芭蕉、水沫；無常似焰影、電光。雖灌啖而反作冤讎；每將養而罔知恩報。廣誚非一，難可具言。若不審此深愆，遂乃廣興惡業；迷斯為是，而不進修，則智行兩虧，理事俱失。須先厭患，苦切對治；知非而欲火潛消，了本而真源自現。故《法華經》云：『猶如三界，火宅所燒，何由能解，佛之智慧？』」

問：「身雖虛假，眾患所纏；然因此幻形，能成道果。經云：『不入煩惱大海，不得無價寶珠。』若欲捨之，恐成後悔。」

答：「夫生不滅，有相皆空。若於三寶中，志誠歸向，起一捨心，猶勝世間虛生浪死；則能以無常體得金剛體，以不堅身易堅固身，取捨二途，須憑智照。」

問：「安心入道，須順真空；起行度生，全歸世諦。但了法性，以辯正宗；何乃斥實憑虛，喪本騬末？有為擾動，造作紛紜，汩亂真源，昏濁心水。」

答：「第一義中，真亦不立，平等法界，無佛眾生；俗諦門中，不捨一法，凡興有作，佛事門收。是以諸佛，常依二諦說法；若不得世諦，不得第一義諦。《唯識論》云：『撥無二諦是惡取空，諸佛說不可治者。』《金剛經》云：『發阿耨菩提心者，於法不說斷滅相。』賢首國師云：『真空不壞緣起業果，是故尊卑宛然。』《金剛三昧論》云：『真俗無二，而不守一。由無二故，則是一心；不守一故，舉體為二。』《華嚴經》云：『譬如虛空，於十方中，若去來今，求不可得；然非無虛空。菩薩如是，觀一切法，皆不可得，然非無一切法；如實無異，不失所作；普示修行，菩薩諸行；不捨大願，調伏眾生；轉正法輪，不壞因果。』又云：『菩薩摩訶薩，了達自身及以眾生，本來寂滅，不驚不怖，而勤修福智，無有厭足。雖知一切法，無有造作，而亦不捨諸法自相；雖於諸境界，永離貪欲，而常樂瞻奉諸佛色身；雖知不由他悟入於法，而種種方便求一切智；雖知諸佛國土皆如虛空，而常樂莊嚴一切佛剎；雖恒

觀察無人無我，而教化眾生無有疲厭；雖於法界而本來不動，以神通智力現眾變化；雖已成就一切智智，而修菩薩行無有休息；雖知諸法不可言說，而轉淨法輪令眾生喜；雖能示現諸佛神力，而不厭捨菩薩之身；雖現入於大涅槃，而一切處示現受生。能作如是權實雙行法，是佛業。』是以若撥果排因，即空見外道；據體絕用，是趣寂聲聞。又若立正宗，何法非宗？既論法性，何物非性？從迷破執，則權立是非；從悟辯同，實無取捨。今所論者，不同凡夫所執事相，又非三藏菩薩偏假離真，及通教聲聞但空滅相。若離空之有，乃妄色之因；若離有之空，歸灰斷之果。今則性即相之性，故不閡繁興；相即性之相，故無虧湛寂。境是不思議境，空是第一義空。舒卷同時，即空而常有；存泯下壞，即有而常空。故台教云：『如鏡有像，瓦礫不現，中具諸相；但空即無。微妙淨法身，具相三十二。』清涼國師云：『凡聖交徹，即凡心而見佛心；理事雙修，依本智而求佛智。』古德釋云：『禪宗失意之徒，執理迷事，云：「性本具足，何假修求？但要亡情，即真佛自現。學法之輩，執事迷理，何須孜孜修習理法？」合之雙美，離之兩傷；理事雙修，以彰圓妙。休心絕念，名理行；興功涉有，名事行。依本智者，本覺智，此是因智；此虛明不昧名智，成前理行。亡情顯理，求佛智者，即無障閡解脫智，此是果智；約圓明決斷為智，成前事行，以起行成果故。此則體性同故，所以依之；相用異故，所以求之。但求相用，不求體性。前亡情理行，即是除染緣起，以顯體性；興功事行，即是發淨緣起，以成相用。』無相宗云：『如上所說，相用可然；但依本智情亡，則相用自顯，以本具故。何須特爾起於事行？』圓宗云：『性詮本具；亡情之時，但除染分相用，自顯真體。若無事行，彼起淨分相用，無因得生。如金中雖有眾器，除礦但能顯金，若不施功造作，無因得生其器。豈金出礦已，不造不作，自然得成於器？若亡情則不假事行，佛令具修，豈不虛勞學者？是以八地，已能離念，佛勸方令起於事行，知由離念不了。所以文云：「法性真常離心念，二乘於此亦能得；不以此故為世尊，但以甚深無閡智。」七勸皆是事行故。是知果佛，須性相具足；因行，必須事理雙修。依本智如得金；修理行如去礦；修事行如造作；求佛智如成器也。』《慈愍三藏錄》云：『若言世尊，說諸有為，定如空華，無有一物，名虛妄者；虛妄無形，非解脫因，如何世尊勅諸弟子，勤修六度萬行妙因，當證菩提涅槃之果？豈有智者，讚乾闥婆城，堅實高妙？復勸諸人，以兔角為梯，而可登陟乎？由此理故，雖是凡夫，發菩提心、行菩薩行，雖然有漏修習，是實是正，有體虛妄；非如龜毛，空無一物，說為虛妄。皆是依他，緣生幻有；不同無而妄計。若如是解者，常行於相，相不能

閡，速得解脫。迷情局執，於教不通，雖求離相，恒被相拘，無有解脫。』又云：『若三世佛行，執為妄想；憑何修學，而得解脫？不依佛行，別有所宗，皆外道行。』古德云：『若一向拱手，自取安隱，不行仁義，道即闕莊嚴，多劫亦不成。』但實際不受一塵，佛事不捨一法。《還源觀》云：『真該妄末，行無不修；妄徹真源，相無不寂。』又云：『真如之性，法爾隨緣；萬法俱興，法爾歸性。』祖師傳法偈云：『心地隨時說，菩提亦秖寧，事理俱無閡，當生即不生。』故知真不守性，順寂而萬有恒興；緣不失體，任動而一空常寂。」

問：「《思益經》云：『入正位者，不從一地至十地。』《楞伽經》云：『寂滅真如，有何次第？』古德云：『寧可永劫沈淪，終不求諸聖解脫。』又云：『任汝千聖現，我有天真佛。』何乃揑目生華，強分行位？」

答：「若心冥性佛，理括真源，豈假他緣，尚猶忘己。若隨智區分，於無次第中而立次第，雖似昇降，本位不動。夫聖人大寶曰位，若無行位，則是天魔外道。若約圓融門，則順法界性，本自清淨；若約行布門，則隨世諦相，前後淺深。今圓融不礙行布，頓成諸行，一地即一切地故；若行布不礙圓融，遍成諸行，增進諸位功德故。點空論位，常居中道。不有而有，階降歷然；有而不有，泯然虛靜。故《般若經》云：『須菩提問佛：「若諸法畢竟無所有，云何說有一地乃至十地？」佛言：「以諸法畢竟無所有故，則有菩薩初地至十地；若諸法有決定性者，則無一地乃至十地。」』是以三十七品，菩薩履踐之門；五十二位，古佛修行之路。從初念處一念圓修，迄至十八不共，練磨三業，究竟清淨。」

問：「真源自性本自圓成，何藉修行廣興動作？經云：『見苦斷集，證滅修道，名為戲論。』若起妄修行，何當契本？」

答：「《起信論》云：『以有妄想心故，能知名義，為說真覺。亦因真如內熏，令此無明而有淨用。』復因諸佛言教力，內外相資，令此妄心，自信己身有真如性，能起種種方便修諸對治。此能修行，則是信有真如，由未證真，不名無漏；妄念若淨，真性自顯。又雖修無性，不閡真修；從妄顯真，因識成智。猶如影像，能表鏡明；若無塵勞，佛道不立。古德云：『真妄二法，同是一心。妄攬真成，無別妄故；真隨妄現，無別真故。又真外有妄，理不遍故；妄外有真，事無依故。』又若執本淨，是自性癡；若假外修，是他性癡；若內外相資，是共性癡；若本末俱遣，是無因癡。《長者論》云：『若一概皆平，則無心修道；應須策修，以至無修，方知萬法無修。』《寶積經》云：『若無正修者，猫兔等亦合成佛，以無正修故。』台教云：『行能成智，行滿智圓；智能顯理，理窮智

寂。』相須之道，興廢不無。因權顯實，實立權亡；約妄明真，真成妄泯。權妄既寂，真實亦空；非妄非權，何真何實。牛頭融大師云：『若言修生，則造作非真，若言本有，則萬行虛設。』」

問：「一切凡夫常在於定，何須數息入觀而無繩自縛乎？」

答：「若法性三昧，何人不具？若論究竟定門，唯佛方備。等覺菩薩，尚乃不知；散心凡夫，豈容測度。故文殊云：『譬如人學射，從麁至細，後乃所發皆中。我亦如是，初學三昧，諦緣一境，後入無心三昧，始一切時中，常與定俱。』所以不淨假觀、數息妙門，是入甘露之津，出生死之徑。故龍樹祖師云：『觀佛十力中，二力最大：因業力故入生死；因定力故出生死。』《正法念經》云：『救四天下人命，不如一食頃端心正意。』是以在纏真如，昏散皆具；出纏真如，定慧方明。總別條然，前後無濫。何專理是，寧斥事非？」

問：「菩薩大業，以攝化為基；何乃獨宿孤峯、入深蘭若，既違本願，何成利人？」

答：「菩薩本為度他，是以先修定慧。空閑靜處，禪觀易成；少欲頭陀，能入聖道。《法華經》云：『又見菩薩，勇猛精進，入於深山，思惟佛道。』」

問：「多聞、廣讀、習學、記持，徇義窮文，何當見性？」

答：「若隨語生見，齊文作解，執詮忘旨，逐教迷心，指月不分，即難見性。若因言悟道，藉教明宗，諦入圓詮，深探佛意；即多聞而成寶藏，積學以為智海。從凡入聖，皆因玄學之力；居危獲安，盡資妙智之功。言為入道之階梯，教是辯正之繩墨。《華嚴經》云：『欲度眾生令住涅槃，不離無障閡解脫智；無障閡解脫智，不離一切法如實覺；一切法如實覺，不離無行無生行慧光；無行無生行慧光，不離禪善巧決定觀察智；禪善巧決定觀察智，不離善巧多聞。菩薩如是，觀察了知已，倍於正法，勤求修習。日夜惟願聞法、喜法、樂法、依法、隨法、解法、順法、到法、住法、行法。菩薩如是勤求佛法，所有珍財，皆無悋惜，不見有物，難得可重；但於能說佛法之人，生難遭想。』《法華經》云：『若有利根，智慧明了，多聞強識，乃可為說。』《論》云：『有慧無多聞，是不知實相；譬如大暗中，有目無所見。多聞無智慧，亦不知實相；譬如大明中，有燈而無目。多聞利智慧，是所說應受；無聞無智慧，是名人身牛。』故圓教二品，方許兼讀誦；位居不退，始聞法無厭。聞有助觀之力；學成種智之功。不可作牛羊之眼，罔辨方隅；處愚戇之心，不分菽麥乎！」

問：「靈知不昧，妙性常圓。何假參尋，遍求知識？」

答：「一切眾生，悟裡生迷，真中起妄，秖為不覺，須假發揚。《法華經》云：『佛曾親近百千萬億無數諸佛，盡行諸佛無量道法，勇猛精進，名稱普聞。』又云：『善知識者，是大因緣，所謂令得見佛，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心。』《華嚴經》云：『譬如暗中寶，無燈不可見；佛法無人說，雖智不能了。』又云：『不要三千大千世界滿中珍寶；惟願樂聞一句未聞佛法。』又云：『雖知諸法不由他悟，而常尊敬諸善知識。』《起信論》云：『又諸佛法，有因有緣；因緣具足，乃得成辦。如木中火性，是火正因；若無人知，不假方便，能自燒人，無有是處。眾生亦爾，雖有正因，熏習之力，若不遇諸佛、菩薩、善知識等，以之為緣，能自斷煩惱、入涅槃者，則無是處。』《法句經》云：『如裹香之紙、繫魚之索。佛語諸比丘：「夫物本淨，皆由因緣，以興罪福。近賢明，則道義隆；友愚暗，則殃禍集。譬如紙、索，近香則香；繫魚則臭，漸染翫習，各不自覺。」頌曰：「鄙夫染人，如近臭物；漸迷習非，不覺成惡。賢夫染人，如附香熏；進智習善，行成芳潔。」』《首楞嚴經》云：『佛告阿難：「一切眾生從無始來，種種顛倒，業種自然，如惡叉聚。諸修行人不能得成無上菩提，乃至別成聲聞緣覺，及成外道諸天魔王及魔眷屬，皆由不知二種根本錯亂修習。猶如煮砂欲成嘉饌，縱經塵劫終不能成。」』是知初心，須親道友，以辨邪正，方契真修。或涉權門，日劫相倍；若得圓旨，不枉功程，直至道場，永無疑悔。及生自悟之時，惟證無師自然之智，決定不從人得。」

問：「說法為人，雖成大業；未齊極地，恐損自行。登地菩薩，尚被佛訶；未證凡夫，如何開演？」

答：「台教初品，即是凡夫；若信入圓門，亦可說法。以凡夫心同佛所知，用所生眼齊如來見。《般若經》中校量，正憶念自修行般若之福，不如廣為人天巧說譬喻，令前人易解般若，其福最勝。經云：『其人戒足雖羸劣，善能說法利多人；若有供養是人者，則為供養十方佛。』《未曾有經》云：『說法有二大因緣：一者開化天人，福無量故。二者為報施食恩故，豈得不說。』又財施如燈，但明小室；法施若日，遠照天下。《大方廣總持經》云：『佛言：「善男子！佛滅度後，若有法師，善隨樂欲，為人說法，能令菩薩、學大乘者，及諸大眾，有發一毛歡喜之心，乃至暫下一滴淚者，當知皆是佛之神力。」』但見解不謬，冥契佛心，雖為他人，亦乃化功歸己；既能助道又報佛恩，儻不涉名聞，實一毫不棄。至於傳持法寶、講唱大乘、制論釋經、著文解義，拔不信之疑箭，照愚暗之智光；建法垣牆，續佛壽命。或取經西土，求法遐方；或翻譯大乘，潤文至教；或廣行經呪，遍施受持。開法施之門，續傳燈

之焰。能將甘露，沃枯竭之心；善使金錍，扶癡盲之眼。經云：『假使頂戴經塵劫，身為床座遍三千；若不傳法度眾生，決定無能報恩者。』」

問：「何不一法頓悟，萬行自圓。而迂迴漸徑，勤勞小善乎？禪宗一念不生，一塵不現；若爭馳焰水、競執空華，以幻修幻，終無得理。」

答：「諸佛了幻，方能度幻眾生；菩薩明空，是以從空建立。《涅槃經》云：『佛言：「一切諸法皆如幻相，如來在中以方便力，無所染著。何以故？諸佛法爾。」』《中論》云：『以有空義故，一切法得成。』是以頓如種子已包；漸似芽莖旋發。又如見九層之臺，則可頓見；要須躡階而後得昇。頓了心性，即心是佛，無性不具；而須積功，遍修萬行。又如磨鏡，一時遍磨，明淨有漸。萬行頓修，悟則漸勝，此名圓漸，非是漸圓。亦是無位中位；無行中行。是以徹果該因，從微至著，皆須慈善根力，乃能自利利他。故九層之臺成於始簣，千里之程託於初步；滔滔之水起於濫觴，森森之樹生於毫末。道不遺於小行；暗弗拒於初明。故一句染神，歷劫不朽；一善入心，萬世匪忘。《涅槃經》云：『佛說：「修一善心，破百種惡；如少金剛，能壞須彌；亦如少火，能燒一切；如少毒藥，能害眾生。少善亦爾，能破大惡。」』《日摩尼寶經》云：『佛告迦葉菩薩：「我觀眾生，雖後數千巨億萬劫，在欲愛中，為罪所覆；若聞佛經，一反念善，罪即消盡。」』《大智度論》云：『如來成道時，有十種微笑，而觀世間。有小因大果，小緣大報：如求佛道，讚一偈、一稱南無佛、燒一捻香，必得作佛。何況聞知諸法實相，不生不滅，不不生不不滅，而行因緣，業亦不失，以是故笑。』」

古德問云：「達磨不與梁帝說功德因緣，而云無耶？菩薩捨國城、建塔廟，豈虛設乎？」

答：「大師此說，不壞福德因果，武帝不達。有為功德，而有限劑；空無相福，不可思量。破他貪著；如不貪著，盡是無為。菩薩亦作輪王，如是福報，因果歷然，可是無耶？若達理者處之，與法界同量，無有竭盡；若不達理，即是有為輪迴之報，不應貪著。忠國師云：『諸佛菩薩，皆具福、智二嚴，豈是撥無因果？但勿以理滯事，以事妨理；終日行，而不乖於無行也。』」

生法師問：「云何彈指、合掌，無非佛因耶？」

答：「一切法皆無定性，而所適隨緣。若以貪為緣，即適人天之報；若迴向菩薩為緣，即成佛果之報。真如尚不守自性，而況此微善乎？又云：萬善理同無漏者，夫萬善本有，皆資理發；理既無異，善豈容二。本如來藏性，為萬善之因，亦名正因，親生萬善。

台教云：『如輕小善不成佛，是滅世間佛種。』又云：『善機有二：一、感人天華報。二、感佛道果報。若以佛眼圓照，眾生萬善，究竟得佛，一大事出世之正意。』荊溪尊者云：『一毫之善，本趣菩提；如操刀執炬，得其要柄。若以相心，如把刃抱火。』《法華經》中，明散心念佛、小音讚歎、指甲畫像、聚沙成塔，漸積功德，皆成佛道。《大悲經》云：『佛告阿難：「若有眾生，於諸佛所，一發信心，種少善根，終不敗亡。假使久遠，百千萬億那由他劫，彼一善根，必得涅槃。如一滴水，投大海中，雖經久遠，終不虧損。」』是以大聖，順機曲應，大小不忘，接後逗前，半滿豈廢。或讚小而引歸深極；或訶半而恐滯初門。黃葉寧金；空拳豈實？皆是抑揚之意，權施誘度之恩。而不得教旨者，但執方便之言，互相是非，確定取捨。或執小滯大，違失本宗；或據大妨小，而虧權慧。又雖然宗大，大旨焉明？徒云斥小，小行空失。運意，則承虛託假；出語，則越分過頭。斷正法輪、謗大般若，深愆極過，莫越於斯；歷劫何窮，長淪無間。《淨名經》云：『無方便慧縛；有方便慧解。無慧方便縛；有慧方便解。』豈可執權謗實，害有賓無。但大小雙弘，空有俱運，一心三觀即無過矣。是以順法體，則纖毫不立；隨智用，則大業恒興。體不離用，故寂而常照；用不離體，故照而常寂。是以常體常用，恒照恒寂。若會旨歸宗，則體用俱離，何照何寂？曷乃據體而礙用；執性而壞緣！理事不融，真俗成隔。則同體之悲絕運，無緣之慈靡成。善惡既不同觀，冤親何能普救？過之甚矣，失莫大焉！又先德云：『夫善知識者，雖明見佛性，與佛同等；若論其功，未齊諸聖。須從今日，步步資熏。』又古德云：『蕈子比丘還債，雖不得理，猶有行門；今時多有學人，二事俱失。』故知見性未諦，但是隨語依通；及檢時中，正助皆喪。是以先聖，終不浪階；撫臆捫心，豈可容易。是以六即揀濫；十地辨功。若以即故，何凡何聖？若論六故，凡聖天隔。又若論其理，初地即具足一切地；若言其行，後地則倍倍超前。秖如纔登八地，一念利生，下地多劫不及。」

問：「善惡同源，是非一旨。云何棄惡崇善，而違法性乎？」

答：「若以性善性惡，凡聖不移。諸佛不斷性惡，能現地獄之身；闡提不斷性善，常具佛果之體。若以修善修惡，就事即殊，因果不同，愚智有別。修一念善，遠階覺地；起一念惡，長沒苦輪。若以性從緣，雖同而異；若泯緣從性，雖異而同。故《禪門祕要經》云：『佛言：「善惡業緣，本無有異；雖復不異，不共俱止。」』《華嚴經》云：『如相與無相，生死及涅槃，分別各不同，智無智如是。』故知教旨如鏡，何所疑焉？」

問：「若分修性，則善惡二途。乖平等之慈，失遍行之德。」

答：「自行須離，約法即空；化他等觀，在人何別？是以初心自利，則損益兩陳；究竟利他，則善惡同化。如夜行險道，以惡人執燭，豈可以人惡故，而不隨其照？菩薩得般若之光，終不捨惡。《華嚴經》云：『捨惡性人，遠懈怠者；輕慢亂意，譏嫌惡慧，是為魔業。』台教云：『惡是善資；無惡亦無善。』《法華經》云：『惡鬼入其身，罵詈毀辱我；我等念佛故，皆當忍是事。』惡不來加，不得用念，用念由於惡加。又『威音王佛所，著法之眾，聞不輕言，罵詈捶打；由惡業故還值不輕，不輕教化，皆得不退。』又『提婆達多是善知識。』書云：『善者是惡人之師；惡者是善人之資。』故知惡能資善，非能通正；豈有一法，而可捨乎？」

問：「無緣不強化，機熟自相應。若愚惡不信之人，如何誘度？」

答：「捨愚從智，平等理乖；棄惡歸善，同體悲廢。眾生本妙，不可度量；忽遇因緣，機發不定。設未得度，亦作度緣；以此而推，應須等化。」

問：「若修眾善之門，須興樂欲之念。憎愛二苦，能障寂滅菩提；取捨兩情，豈成無閡解脫？」

答：「《涅槃經》云：『一切眾生，有二種愛：一者善愛；二者不善愛。不善愛者，惟愚求之；善法愛者，諸菩薩求。』《華嚴經》云：『廣大智所說，欲為諸法本；應起勝希望，志求無上覺。』又云：『斷善法欲，是菩薩魔事。』是以入道之初，欲為道本；至其極位，法愛須忘。階降宛然，初後不濫。」

問：「人法本空，身心自離；既無能作，誰行眾善乎？」

答：「《涅槃經》云：『雖本自空，亦由菩薩修空見空。』又『師子吼菩薩言：「世尊！眾生五陰空無所有，誰有受教修習道者？」佛言：「善男子！一切眾生皆有念心、慧心、發心、勤精進心、信心、定心，如是等法，雖念念滅，猶故相似相續不斷，故名修道。乃至如燈雖念念滅，而有光明除破暗冥。念等諸法亦復如是。如眾生食雖念念滅，亦能令飢者而得飽滿；譬如上藥雖念念滅，亦能愈病；日月光明雖念念滅，亦能增長草木樹林。善男子！汝言念念滅，云何增長者？心不斷故名為增長。」』」

問：「所行眾善，福德竟何所歸？若云自度，還同二乘之心；若云度他，即立眾生之相。」

答：「菩薩所作福德，皆為成熟眾生；空有圓融，自他無滯。觀世若幻，豈違實相之門？度生同空，寧虧方便之道。《般若經》云：『菩薩成就二法，魔不能壞：一者觀諸法空；二者不捨一切眾生。』《論》釋云：『以日月因緣，故萬法潤生。但有月而無日，則萬物濕壞；但有日而無月，則萬物燋爛；日月和合，故萬物成就。菩薩亦如是，有二道：一者悲；二者空。佛說二事兼用，雖觀

一切空，而不捨眾生；雖憐愍眾生，不捨一切空。觀一切法空，空亦空故，不著空；是故不妨憐愍眾生。雖憐憫眾生，亦不著眾生，亦不取眾生相。但憐憫眾生，引導入空故。』」
問：「經云：『佛不得佛道，亦不度眾生。』若見眾生苦，即是受苦者，云何修習福德，而度眾生乎？」
答：「約真即無，隨俗即有。論云：『佛答須菩提：「若一切眾生，自知諸法自性空者，菩薩不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意；亦不於六道中拔出眾生。何以故？眾生自知諸法性空，則無所度。譬如無病則不須藥；無暗則不須燈。今眾生實不知自相空法，故隨心取相生著；以著故染；染故隨於五欲；隨五欲故，為貪所覆；貪因緣故，乃至作生死業，無復窮已。」』是知因凡立聖，凡聖皆空；從惡得善，善惡無性。以無性故，萬善常興；以皆空故，一真恒寂。」
問：「眾生之界，如二頭三手。若實見度者，何異撈水月而捉鏡像，削鳥跡而植焦芽！未審究竟以何為眾生，而興濟度？」
答：「夫眾生者，即是自身日夜所起，無量妄念之心。《大集經》云：『汝日夜念念，常起無量百千眾生。』《淨度三昧經》云：『一念受一身。善念生天上、人中身；惡念受三惡道身；百念受百身；千念受千身。一日一夜種生死根，後當受八億五千萬雜類之身；乃至百年之中，種後世身，體骨皮毛，遍大千剎土，地間無空處。若一念不生，恬然反本。』故云：『度妄眾生，了念即空，無有起處。』復云：『不見眾生可度。』亦云：『度盡一切眾生，方成正覺。』即斯旨也。《華嚴經》云：『身為正法藏，心為無閡燈；照了諸法空，名曰度眾生。』既自行已立，還說示人，普令觀心，還依是學；是為真實之慈，究竟之度矣。夫從凡入聖，萬善之門，先發菩提心，最為第一。乃眾行之首，履道之初，終始該羅，不可暫廢。《梵網經》云：『若佛子，常起大悲心。乃至若見牛、馬、猪、羊，一切畜生，應心念口言：「汝是畜生，發菩提心。」而菩薩入一切處，山林川野，皆使一切眾生發菩提心。若菩薩不發教化眾生心者，犯輕垢罪。』《華嚴經》云：『欲見十方一切佛，欲施無盡功德藏，欲滅眾生諸苦惱，宜應速發菩提心。』又云：『菩提心者，猶如種子，能生一切諸佛法故。菩提心者，猶如良田，能長眾生白淨法故。菩提心者，猶如大地，能持一切諸世間故。菩提心者，猶如淨水，能洗一切煩惱垢故。菩提心者，猶如大風，普於世間無所閡故。菩提心者，猶如盛火，能燒一切諸見薪故。』」
問：「菩提理本，性自周圓。何假發心，故興妄念？」

答：「《般若經》云：『若菩薩知心性即是菩提，而能發起大菩提心，是名菩薩。』又上首菩薩云：『吾於無所求中，而故求之，又無所發。』菩薩云：『知一切法皆無所發，而發菩提心。然於所證真如，如外無智，能發妙智，智外無如。雙照雙遮，不存不泯。不二而二，理智自分；二而不二，能所俱寂。』次即歸命三寶無上福田，起堅固心，具不壞信；離五怖畏，成三菩提，最初之因緣，攝一切善法。《大報恩經》云：『如阿闍世王，雖有逆罪，應入阿鼻獄，以誠心向佛故，滅阿鼻罪，是謂三寶救護力也。又如在山林曠野，恐怖之處，若念佛功德，恐怖即滅。是故歸憑三寶，救護不虛。』古德云：『山有玉，則草木潤；泉有龍，則水不竭；住處有三寶，則善根增長。』謂三寶救護力也。《法句經》云：『帝釋命終，入驢母腹中。因歸命三寶，驢韁解走，破壞坏器；其主打之，尋時傷胎，其神却復天身。佛為說偈，帝釋聞之，達罪福之變、解興衰之本、遵寂滅之行，得須陀洹道。』《木槵子經》云：『時有難國，王名波金璃，白佛言：「我國邊小，頻歲賊寇；五穀勇貴，疾病災行；人民困苦，我恒不安。法藏深廣，不得修行；惟願垂矜，賜我法要。」佛告王言：「若欲滅煩惱障者，當穿木槵子一百八箇，常以自隨，志心無散，稱南無佛陀、南無達摩、南無僧伽。乃至能滿百萬遍者，當斷百八結業，獲無上果。」王聞歡喜：「我當奉行。」佛告王言：「有莎斗比丘，誦三寶名，經歷十歲，得成斯陀含果；漸次修行，今在普香世界，作辟支佛。」王聞是已，倍復修行。』」

問：「志公云：『苦哉哀哉怨枉！棄却真佛造像；香華供養求福，不免六賊枷杖！』此意如何以契今說？」

答：「此是古人破凡夫不識自佛，一向外求，住相迷真，分別他境；不為助道，但求福門。似箭射空，如人入暗；果招生滅，寧越心塵？若達惟心，所見一切，皆是心之相分，終不執為外來。然不壞因緣，理事無閡。故神鍇和尚云：『緣眾生空，不捨於大慈；觀如來寂，不失於敬養。談實相，不壞於假名；論差別，不破於平等。』又《華嚴經》八地菩薩，親證無生法忍，入無功用道；了一切法，如虛空性，乃至涅槃，心猶不現前，方始見無量佛，熾然供養。又云：『若彼常於三寶中，恭敬供養無疲厭，則能超出四魔境，速成無上佛菩提。』《賢愚經》云：『舍衛國有長者，生一男兒。當爾之時，天雨七寶，因字寶天；後值佛出家得道。佛言：「毘婆尸佛出現於世，有一貧人，雖懷喜心，無供養具；以一把白石擬珠，用散眾僧，今此寶天比丘是。乃至受無量福，衣食自然；今遭我世，得道果證。」』又真覺大師云：『深信正法，勤行六度；讀誦大乘，行道禮拜。妙味香華，音聲讚唄；燈燭臺觀，山海

泉林；空中平地，世間所有，微塵已上，悉持供養。合集功德，迴助菩提。』以知祇破凡夫心外所執：或是貪利供養、瞋心持戒、憍慢作福、勝他布施，無殷重心、非廣大意。若如是行，難招淨業。不可錯會聖意，斷自凡情，起斷滅心，滅菩提種。《首楞嚴經》云：『若彼定中，諸善男子，見色陰消，受陰明白。自謂已足，忽有無端，大我慢起；如是乃至，慢與過慢，及慢過慢，或增上慢，或卑劣慢，一時俱發。心中尚輕，十方如來；何況下位，聲聞緣覺。此名見勝，無慧自救。悟則無咎，非為聖證。若作聖解，則有一分，大我慢魔，入其心腑；不禮塔廟，摧毀經像。謂檀越言：「此是金銅，或是土木；經是樹葉，或是疊華；肉身真常，不自恭敬；却崇土木，實為顛倒。」其深信者，從其毀碎，埋棄地中。疑誤眾生，入無間獄；失於正受，當從淪墜。』但所作之時，一切無著；歡喜慶幸，竭力盡誠，迴向無上菩提，普施法界含識。則一毫之善，皆是圓因，終不墮落，人天因果。

「又福業弘深，凡聖俱濟。福是安樂之本，智為解脫之門，以此二輪不可暫失。乃成佛之正轍，實拔苦之深因。恭惟無上寶王、十方慈父，作大福聚、具功德身，尚乃親對大眾，起禮骨塔；躬為弟子，不棄穿針。豈況下劣凡形，薄福懈德，闡提不信，我慢貢高，恥作低心，頓遺小善。《像法決疑經》云：『佛言：「若復有人，見他修福及施貧窮，譏毀之，言：『此邪命人，求覓名利；出家之人，何用布施？但修禪定、智慧之業，何用紛動無益之事？』作是念者，是魔眷屬。其人命終墮大地獄，經歷受苦；從地獄出墮餓鬼中，於五百身墮在狗中；從狗出已，五百世中常生貧賤，受種種苦。何以故？由於前世，見他施時，不隨喜故。」』論云：『福德是菩薩摩訶薩根本，能滿願。一切聖人所共讚歎；無智人所毀呰。智人所行處；無智人所遠離。是福德因緣故，作人王、轉輪聖王、天王、阿羅漢、辟支佛、諸佛世尊，大慈大悲，十力、四無所畏、一切種智，自在無閡，皆從福德中生。』又云：『須菩提問：「以畢竟空中，無有福與非福。何故但以福德而得佛？」答：「以世諦中，有福故得。」』須菩提為眾生著無所有故問；佛以不著有故答。所謂：精進修福，尚不可得；何況不修福德。如受乞食道人，至一聚落，從一家至一家，乞食不得。見一餓狗飢臥，以杖打之。言：『汝畜生無智，我種種因緣，家家求食尚不得，何況汝臥而望得耶！』

「至於寶炬、蘇燈，續命供佛，遂乃恒增智焰、常曜身光；因正果圓，行成業就。故賊人偶挑殘焰，天眼長明；貧女因獻微燈，佛階遙記。《華嚴經》云：『又放光明名照曜，映蔽一切諸天光；所有暗障靡不除，普為眾生作饒益。此光覺悟一切眾，令執燈明供養

佛；以燈供養諸佛故，得成世中無上燈。然諸油燈及蘇燈，亦然種種諸明炬；眾香妙藥上寶燭，以是供養獲此光。』《普廣經》云：『然燈供養，照諸幽冥；苦痛眾生，蒙此光明，得互相見。緣此福德，拔彼眾生，悉得休息。』《施燈功德經》云：『佛告舍利弗：「若人於塔廟施燈明已，臨命終時，得見四種光明：一者、臨終見於日輪圓滿涌出。二者、見淨月輪圓滿涌出。三者、見諸天眾一處而坐。四者、見於如來正遍知，坐菩提樹，垂得菩提；自見己身尊重如來，合十指掌恭敬而住。」』

「或散華供養，嚴飾道場，盡作菩提之緣因，成佛之正行。《法華經》云：『若人散亂心，乃至以一華，供養於畫像，漸見無數佛。』《大思惟經》云：『若不散華獻佛，雖得往生，而依報不具。』《賢愚經》云：『舍衛國內，有豪富長者，生一男兒，面首端正；天雨眾華，積滿舍內，即字華天。乃至出家，得阿羅漢。阿難白佛：「華天何福而得如是？」佛言：「過去有佛，名毘婆尸；有一貧人，見僧歡喜；即於野澤採眾草華，用散大眾。爾時貧人，今華天比丘是。散華之德，九十一劫，身體端正；意有所須，如念而至。」』經云：『若以一華散虛空中，供養十方佛，乃至畢苦，其福無盡。』論云：『億耳阿羅漢，昔以一華施於佛塔，九十一劫，人天中受樂；餘福力得阿羅漢。』

「或燒香、塗香，莊嚴佛事，焚一捻而位期妙果；塗故塔而身出栴檀。昔佛在世，時有長者名栴檀香，昔曾以香泥塗故塔；從是已來九十一劫，身諸毛孔出栴檀香，從其口出優鉢華香。

「或懸幡塔廟，寶蓋聖儀；標心而雖為他緣，獲福而惟成自果。故佛在世時，有婆多迦，過去曾作一長幡，懸毘婆尸佛塔上；從是已來九十一劫，天上人中，常有大幡覆廕其上，受福快樂，後出家得道。又經云：『若人懸幡，風吹一轉，受一輪王位；乃至爛壞為塵，一塵一小王位。』《百緣經》云：『有一寶蓋長者，過去曾持一摩尼寶珠，蓋毘婆尸佛舍利塔頭；從是已來九十一劫，天上人中，常有自然寶蓋，覆其頂上；乃至遇佛出家，皆成佛果。』

「或稱揚佛德，讚歎大乘，勝報無邊，殊因最大。讚一偈，有超劫成佛之功；頌一言，獲舌相妙音之報。《觀佛三昧經》云：『昔過去久遠無量世時，有佛出世，號寶威德上王。時有比丘與九弟子，往詣佛塔，禮拜佛像。見一寶像，嚴顯可觀；禮已諦觀，說偈讚歎。後時命終，悉生東方寶威德上王佛國，大蓮華中忽然化生；從此已來，恒得值佛，得念佛三昧；佛為授記，於十方面各得成佛。』《法華經》云：『譬如優曇華，一切皆愛樂；天人所希有，時時乃一出。聞法歡喜讚，乃至發一言；則為已供養，十方三世佛。是人甚希有，過於優曇華。』《華嚴經》云：『又放光明名妙

音，此光開悟諸菩薩；能令三界所有聲，聞者皆是如來音。以大音聲稱讚佛，及施鈴鐸諸音樂；普使世間聞佛音，是故得成此光明。』

「至於諷詠唱唄，妙梵歌揚。昔婆提颺唄，清響徹於淨居；釋尊入定，琴歌震於石室。園林樓觀，入法界之法門；音聲語言，成佛宗之佛事。《毘尼母經》云：『佛告諸比丘，聽汝等唄。』唄者即言說之辭。《十誦律》云：『為諸天聞唄心喜。』或音樂舞妓，螺鈸簫韶，發歡喜心，種種供養。《法華經》云：『若使人作樂，繫鼓吹角唄，簫笛琴箜篌，琵琶鐃銅鈸，如是眾妙音，盡持以供養。或以歡喜心，歌唄頌佛德，乃至一小音，皆已成佛道。』

「或勸請諸佛，初轉法輪，不般涅槃，悲濟含識。《智論》問云：『菩薩法爾，六時勸請十方佛者，若於目前，面請諸佛則可；今十方無量佛亦不目見，云何可請？』答：『如慈心念眾生，令得快樂，眾生雖無所得，念者大得其福。請佛說法亦復如是。又雖眾生，不面請佛，佛常見其心，亦聞彼請。或隨喜讚善，助他勝緣，如觀買香，傍染香氣，雖不親作，得同善根。』論云：『有人作功德，見者心隨喜，讚言：「善哉！在無常世界中，為癡冥所蔽，能弘大心，建此福德。」菩薩但以隨喜心，過於二乘人上，何況自行。又菩薩晝夜六時，常行三事：一、禮十方佛，懺三世罪。二、隨喜十方三世諸佛，所行功德。三、勸請諸佛初轉法輪，及久住世間。行此三事，功德無量，轉近得佛。』若作諸善，悉皆迴向，成就菩提，免墜生滅。如微聲入角，遂致遠聞；似滴水投河，即同廣潤。以少善而至極果；運微意而成大心。

「或發大願者，萬行之因。能長慈悲，不斷佛種；大事成辦，所作剋終；成道利生，皆因弘誓。是以有行無願，其行必孤；有願無行，其願必虛。行願相從，自他兼利。《華嚴經》云：『不發大願，魔所攝持；樂處寂滅，斷除煩惱，魔所攝持；永斷生死，魔所攝持；捨菩薩行，魔所攝持；不化眾生，魔所攝持。』《智論》云：『作福無願，無所樹立；願為導師，能有所成。譬如銷金，隨師所作，金無定也。菩薩亦爾，修淨土願，然後得之。以是故知，因願獲果。』又云：『若能一發心言：「願我當作佛，滅一切眾生苦。」雖未斷煩惱，未行難事，以心口重故，勝一切眾生。』《大莊嚴論》云：『佛國事大，獨行功德，不能成就，要須願力。如牛雖力挽車，要須御者能有所至；淨佛國土，由願引成。』以願力故，福德增長，不失不壞，常見佛故。

「或造新修故，立像圖真，興建伽藍，莊嚴福地。《法華經》云：『若人為佛故，建立諸形像，刻雕成眾相，皆已成佛道。或以七寶成，鍮鈬赤白銅，白鑞及鉛錫，鐵木及與泥，或以膠漆布，嚴飾作

佛像，如是諸人等，皆已成佛道。彩畫作佛像，百福莊嚴相，自作若使人，皆已成佛道。』《作佛形像經》云：『優填王來至佛所，白佛言：「世尊！若佛滅後，其有眾生作佛形像，當得何福？」佛告王言：「若當有人，作佛形像，功德無量，不可稱計。天上人中，受諸快樂，身體常作紫磨金色。若生人中，常生帝王、大臣、長者、賢善家子，乃至若作帝王，王中特尊；或作轉輪聖王，王四天下，七寶自然，千子具足；乃至若生天上，作六欲天主；若生梵天，作天梵王。後皆得生無量壽國，作大菩薩，畢當成佛，入泥洹道。」』若當有人，作佛形像，獲福如是。《華首經》云：『佛告舍利弗：「菩薩有四法，終不退轉無上菩提。何等為四：一者、若見塔廟毀壞，當加修治，若泥乃至一塼。二者、若於四衢道中，多人觀處，起塔造像，為作念佛善福之緣。三者、若見比丘僧，二部諍訟，勤求方便，令其和合。四者、若見佛法欲壞，能讀、誦、說乃至一偈，令使不絕；為護法故，敬養法師，專心護法，不惜身命。菩薩若成就是四法者，世世當作轉輪聖王，得大力身如那羅延，捨四天下而行出家，能得隨意修四梵行，命終生天作大梵王，乃至究竟成無上道。」』是故獼猴戲造石塔，尚乃生天；樵人誤唱佛聲，猶云得度。何況志誠，寧無勝報？

「或興崇寶塔，鑄瀉洪鍾，乃至大如拇指，天界福生。或復暫擊一聲，幽途苦息。《無上依經》云：『佛告阿難：「如帝釋天宮住處，有大飛閣名常勝殿，種種寶莊各八萬四千。若有清信男子女人，造作如是常勝寶殿，百千拘胝施與四方眾僧；若復有人，如來般涅槃後，取舍利如芥子大、造塔如阿摩羅子大、戴剎如針大、露盤如棗葉大、造佛形像如麥子大，此功德勝前所說，百分不及一，千萬億分，乃至阿僧祇數分，所不及一。何以故？如來無量功德故。」』《涅槃經》云：『善守佛僧物，塗掃佛僧地；造塔如拇指，常生歡喜心，亦生不動國。』此即淨土常嚴，不為三災所動也。

「或書寫大藏，啟發真詮；或刻石銷金，剝皮刺血。令見聞隨喜，十種傳通；誓報四恩，明遵慈勅。是以佛智，讚而不及；天福，報而無窮。齊善逝之功，作如來之使。《法華經》云：『若人得聞此《法華經》，若自書若使人書，所得功德，以佛智慧，籌量多少，不得其邊。』

「或興崇三寶，廣扇慈風；或牆塹釋門，威力外護。遂令正法久住，佛道長隆。外感則雨順風調，家寧國泰；內報則道生垢滅，果滿因圓。能遵付囑之恩，不失菩提之記。或釋其拘繫，放人出家；或廣度僧尼，紹隆佛種。開出離之道，施引接之門。格量勝因，群經具讚。《出家功德經》云：『若放男女、奴婢、人民出家，功德

無量。』《本緣經》云：『以一日一夜出家故，二十劫不墮三惡道。』《僧祇律》云：『以一日一夜出家，修梵行者，離六百六千六十歲三塗苦。』乃至醉中剃髮；戲裡披衣，一霸時間，當期道果。何況割慈捨愛，具足正因，成菩薩僧，福何邊際？

「或忘身為法，禁絕邪師；建正法幢，斷魔羂索。朗慧日於無明暗室；廕慈雲於煩惱稠林。使信邪者，趣三脫之門；俾執見者，裂八倒之網。或成他大業，助發菩提；作增上之緣，為不請之友。《涅槃經》云：『助人發菩提心者，許破五戒。』故知損己為他，是大士之行。

「或飯僧設供，資備修行。開大施之門，建無遮之會。是以減一匙之飯，七返生天；施一團之麨，現登王位。或造經房、禪室，或施華果、園林，供給所須，助成道業。昔支辨安禪道侶，致天樂自然；日給誦經沙彌，獲總持第一。《大報恩經》云：『若以飯食、瓔珞施人，除去瞋心，以是因緣獲得二相：一者金色，二者常光。』

「乃至掃塔塗地，給侍眾僧；起恭敬心，成慇重業；發一念之微善，成無邊之淨緣。《菩薩本行經》云：『昔佛在世時，有阿羅漢婆多竭梨。觀因地，曾掃灑定光佛古塔，誅伐草木；嚴淨已訖，踊躍歡喜，繞之八匝，作禮而去。命終之後，生光音天；盡其天壽，乃至百返作轉輪聖王，顏容端正，見者歡喜；欲行之時，道路自淨。九十劫中天上人間，富貴尊榮，快樂無極。今最後身，值釋迦佛，捨豪出家，得阿羅漢。』若有人能於佛法僧，少作微善，如毫髮許，所生之處，受報弘大，無有窮盡。《正法念經》云：『若有眾生，淨心供養眾僧，掃如來塔，命終生意樂天，身無骨肉，亦無污垢，香氣能熏一百由旬，其身淨潔猶如明鏡。』《付法傳》云：『有一比丘毬多，觀其無福，不能得道，令教化供僧，便證羅漢果。又有羅漢名祇夜多，具三明六通，觀見前生曾作狗身，未曾暫得一飽，常忍飢渴，遂每躬自執爨，供給眾僧。』《大報恩經》云：『思惟諸法，甚深之義，樂修善法，供養父母、和尚、師長，有德之人，若行道路，佛塔僧房，除去磚石、荊棘不淨，以是因緣，得三十二相中一一毛右旋相。』乃至看病、浴僧、義井、圊廁，扶危拯急，濟用備時，皆大菩薩之心，成不思議之行。利他既重，得果偏深。或永受堅固不壞之形；或常得清淨相好之體；或往生佛國甘露之界；或頓獲輕安自在之身。皆三十二相之殊因，八十種好之妙果。《大方便佛報恩經》云：『三業清淨，瞻病施藥，破除憍慢，飲食知足，以是因緣，得三十二相中平立相。』《福田經》云：『佛告天帝：「我昔於波羅柰國，安設圊廁。緣此功德，世世清淨。累劫行道，穢染不污；金色晃昱，塵垢不著；食自消

化，無便利之患。」』《百緣經》云：『孫陀利比丘，過去作長者，因備辦香水，澡浴眾僧，復以珍寶，投之水中。今所生之時，舍內自然有一涌泉，香水冷美，有諸珍寶充滿其中，端正殊妙，後出家得道。』《賢愚經》云：『昔有五百賈客，入海採寶，請一五戒優婆塞，用作導師。海神取水一掬，而問之曰：「掬中水多？海水多耶？」賢者答曰：「掬中水多，海水雖多，劫欲盡時，必有枯竭；若復有人，能以一掬水，供養三寶，或奉父母，或丐貧窮，給與禽獸，此之功德，歷劫不盡。」以此言之，知海水少，掬水多。海神歡喜，即以珍寶，用贈賢者。』以知一切萬物，惟應濟急利時；如若不用，雖多無益。經云：『若種樹園林，造井廁橋梁，是人所為福，晝夜常增長。』《高僧傳》云：『道安法師，感聖僧語曰：「汝行解過人，秖緣少福；能浴眾僧，所願必果。」』

「或平治坑塹，開通道路；或造立船筏，興置橋梁；或於要道，建造亭臺；或在路傍，栽植華果，濟往來之疲乏，備人畜之所行。六度門中，深發弘揚之志；八福田內，普運慈濟之心。一念善因，能招二報：一者華報，受人天之快樂。二者果報，證祖佛之真源。或施食給漿，病緣湯藥，住處衣服，一切所須。安樂有情，是諸佛之家業；撫綏沈溺，乃大士之常儀。遂使施一訶梨，受九十劫之福樂；分一口食，得千倍之資持。經云：『施食得五種利益：一者施命；二者施色；三者施力；四者施安；五者施辯。』《智度論》云：『鬼神得人一口之食，而千萬倍出。』《華嚴經》云：『又放光明名安隱，此光能照疾病者；令除一切諸苦痛，悉得正定三昧樂。施以良藥救眾患，妙寶延命香塗體；蘇油乳蜜充飲食，以是得成此光明。』

「或施無畏，善和諍訟；哀愍孤露，救拔艱危。福受梵天，行齊大覺；因強果勝，德厚報深。《華嚴經》云：『又放光明名無畏，此光照觸恐怖者；非人所持諸毒害，一切皆令疾除滅。能於眾生施無畏，遇有惱害皆勸止；拯濟危難孤窮者，以是得成此光明。』

「又慈悲喜捨，種種利益，度貧代苦，軫念垂哀。及施畜生一摶之食，皆是佛業，無緣慈因。《法句經》云：『行慈有十一種利。佛說偈言：「履行仁慈，博愛濟眾，有十一譽。福常隨身，臥安覺安，不見惡夢，天護、人愛，不毒、不兵，水、火不喪，在所得利，死昇梵天，是為十一。」』故經云：『一切聲聞、緣覺、菩薩、諸佛，所有善根，慈為根本。』《毘沙論》云：『若修慈者，火不能燒、刀不能傷、毒不能害、水不能漂、他不能殺。所以然者，慈心定是不害法故。有大威勢諸天擁護，害不能害。』《像法決疑經》云：『佛言：「若人於阿僧祇劫，以身供養十方諸佛，并諸菩薩及聲聞眾，不如有人施與畜生一口之食，其福勝彼，百千萬

倍無量無邊。」』《丈夫論》云：『悲心施一人，功德如大地；為己施一切，得報如芥子。救一厄難人，勝餘一切施；眾星雖有光，不如一月明。』《華嚴經》云：『菩薩乃至施與畜生之食，一摶一粒，咸作是願：「當令此等，捨畜生道；利益安樂，究竟解脫，永度苦海、永滅苦受、永除苦蘊、永斷苦覺；苦聚、苦行、苦因、苦本，及諸苦處，願彼眾生皆得捨離。」菩薩如是，專心繫念一切眾生；以彼善根而為上首，為其迴向一切種智。』《大涅槃經》云：『佛過去惟修一慈，經此劫世七反成壞，不來生此。世界壞時，生光音天；世界成時生梵天中，作大梵王；三十六反為大帝釋；無量百千世，作轉輪聖王，乃至成佛。』

「又師子現指，醉象禮足，慈母遇子，盲則得明，城變金璃，石舉空界，釋女瘡合，調達病痊，皆是本師積劫熏修，慈善根力，能令苦者見如是事。今既承紹，合履玄蹤；乃至放生贖命，止殺興哀。斷燒煮之殃，釋籠罩之縶；續壽量之海，成慧命之因。遂得水陸全形，息陷網、吞鉤之苦；飛沈任性，脫焚林、竭澤之憂。免使穴罷新胎，巢無舊卵，脂消鼎鑊，肉碎刀砧。《梵網經》云：『若佛子，以慈心故，行放生業。一切男子是我父，一切女子是我母，我生生無不從之受生，故六道眾生，皆是我父母。而殺食者即殺我父母，亦殺我故身。一切地水，是我先身；一切火風，是我本體，故常行放生。乃至若不爾者，犯輕垢罪。』故知有情、無情不可傷害。《華嚴經》云：『佛子，菩薩摩訶薩作大國王，於法自在，普行教命，令除殺業；閻浮提內，城邑聚落，一切屠殺皆令禁斷。無足、二足、多足，種種生類，普施無畏，無欺奪心。廣修一切諸行，仁慈莅物，不行侵惱。發妙寶心，安隱眾生；於諸佛所，立深志樂。常自安住，三種淨戒；亦令眾生，皆如是住。菩薩摩訶薩，令諸眾生，住於五戒，永斷殺業；以此善根，如是迴向，所謂：「願一切眾生發菩薩心，具足智慧，永保壽命，無有終盡。」乃至見眾生，心懷殘忍，損諸人畜，所有男形，令身缺減，受諸楚毒；見是事已，起大慈悲，而哀救之。令閻浮提，一切人民，皆捨此業。』《涅槃經》云：『一切惜身命，無不畏刀杖；恕己以為喻，勿殺勿行杖。』昔有禪僧鄧隱峯，未出家時，曾射一猿子，墮地而終。須臾，猿母亦墮而死；因剖腹開，見肝腸寸寸而斷。遂捨其射業，因此出家。是知人形獸質，受報千差；愛結情根，其類一等。所以失林窮虎，乃委命於廬中；鎩翮驚禽，遂投身於案側。至如楊生養雀，寧有意於玉環？孔氏放龜，本無情於金印。命既無於大小，罪豈隔於賢愚？三業施為，切宜競慎。誤傷誤殺，尚答餘殃；故作故為，寧逃業迹？或受一日戒，或持八關齋；或不噉有情，或永斷葷血，不值三災之地，能昇六欲之天；既為長壽之緣，又積大

慈之種。經云：『昔有迦羅越，興設大檀，請佛及僧。時有一人賣酪，主人駐食，勸令持齋聽經，至冥乃歸。婦語之言：「我朝來不食，相待至今。」遂破夫齋。半齋之福，猶生天上，七世人間，常得自然衣食。一日持齋，得六十萬歲自然之糧；又有五福：一者、少病。二者、身意安隱。三者、少婬。四者、少睡臥。五者、命終之後，神得生天，常識宿命。』

「或懷慚抱愧，常生慶幸之心；識分知恩，恒起報酬之想。《雜阿含經》云：『爾時世尊，告諸比丘：「有二淨法，能護世間。何等為二？所謂慚、愧。假使世間，無此二淨法者，世間亦不知有父母、兄弟、姊妹、妻子、宗親、師長、尊卑之緒，顛倒混亂，如畜生趣。即說偈言：『世間若無有，慚、愧二法者，違越清淨道，向生老病死；世間若成就，慚、愧二法者，增長清淨道，永關生死門。』」』

「或代誅贖罪，沒命救人；或釋放狴牢，赦宥刑罰；或歸復遷客，招召逋民；或停置關防，放諸商稅；或給濟貧病，撫恤孤惸。常以仁恕居懷，恒將惠愛為念。若覺、若夢，不忘慈心；乃至蠕動蜎飛，普皆覆護。《華嚴經》云：『佛子，菩薩摩訶薩見有獄囚，五處被縛，受諸苦毒，防衛驅逼，將之死地，欲斷其命；乃至自捨身命，受諸苦毒。菩薩爾時語主者言：「我願捨身，以代彼命；如此等苦，可以與我。如彼人隨意皆作，設過彼苦阿僧祇倍，我亦當受，令其解脫。我若見彼，將被殺害，不捨身命，救贖其苦，則不名為住菩薩心。何以故？我為救護一切眾生，發一切智菩提心故。」』《正法念經》云：『造一所寺，不如救一人命。』墮藍本經，校量眾福，總不如慈心，愍傷一切蠢動、含識之類，其福最勝。

「或盡忠立孝，濟國治家，行謙讓之風，履溫恭之道，敬養父母，成第一之福田；承事尊賢，開生天之淨路。《賢愚經》云：『佛語阿難：「出家在家，慈心孝順，供養父母，計其功德，殊勝難量。所以者何？我自憶念，過去世時，慈心孝順，供養父母，乃至身肉，濟活父母危急之厄，以是功德，上為天帝，下為聖王，乃至成佛，三界特尊，皆由斯福。」』

「或稱揚彼德，開舉善之門；或讚歎其名，發薦賢之路。成人之美，助發勇心；喜他之榮，同興好事。削嫉妬之蠆刺；息忿恨之毒風。起四無量之心，攝物同己；成四安樂之行，利益有情。是以諸大菩薩，皆思往世。波騰苦海，作諸不利益事；捐功喪力，惟長業芽。今省前非，頓行佛道；擐精進甲，發金剛心；眾善普行，廣興法利。入世間三昧，現功巧神通；和光同塵，潛行密用。滅無明火，摧憍慢幢；曲順機宜，和顏誘誨。愛語攝受，慈眼顧瞻；開諭

愚盲，安慰驚恐。懸照世之日，耀破暗之燈；揭有獄之重關，沃火宅之熾焰。滿求者之願，若如意之珠；拔病者之根，猶善見之藥。乾欲海而成悲海，碎苦輪而成智輪；變貧窮濟作福德之津，轉生死野合菩提之道。諸佛法內，靡所不為；眾生界中，無所不濟。如地所載、如橋所昇、如風所持、如水所潤、如火所熟、如春所生、如空所容、如雲所覆。遂令聞名脫苦，蹈影獲安；觸光而身垢輕清，憶念而心猿調伏。皆是從微至著，漸積善根；行滿功圓，成其大事。何乃毀善業道，開惡趣門；成就魔緣，斷滅佛種？」

萬善同歸集卷中

萬善同歸集卷下

杭州慧日永明寺智覺禪師延壽述

夫一念頓圓，三德悉備；未有一法，能越心源。設修萬行，皆從真法界之所成；或治習氣，而用佛知見之所斷。所謂無成之成，何妨妙行；不斷之斷，豈閡圓修！極惡違境，尚為助發知識；美德嘉善，寧非進趣道乎？

問：「何不直明本際，則本立而道生。若廣述行門，恐生迂滯。」

答：「理為道本，行為道跡。因本垂跡；無本，跡何所施？因跡顯本；無跡，本奚獨立？故云：本跡雖殊，不思議一也。是知先明其宗，方能進道；若一向逐末，實有所妨。經云：『非不了真如，而能成其行；猶如幻事等，似有而非真。』且圓根頓受之人，則遮照而無滯。即遮而照，故雙非即是雙行；即照而遮，故雙行即是雙遣。不壞本而常末，萬行紛然；不壞末而常本，一心恒寂。」

問：「《法句經》云：『若能心不起，精進無有涯。』何故立事興心，而乖無作道乎？」

答：「即心無心，事不妨理；作而無作，性不閡緣。故賢首國師云：『緣起體寂，起恒不起；達體隨緣，不起恒起。』《大集經》云：『佛言：「精進有二種：一、始發精進。二、終成精進。菩薩以始發精進，習成一切善法；以終成精進，分別一切法，不得自性。」』《金光明經》中，雖得佛果，精進不休，故於眾中，起禮身骨；況餘凡下，端拱成耶？故十八不共法中，精進無減，《大論》云：『菩薩知一切精進，皆是虛妄，而常成就不退，是名真實精進。』」

問：「一切法空，悉宗無相。何陳眾善，起有相之心耶？」

答：「以諸法畢竟無所有故，則有萬善施為；若諸法有決定性者，則一切不立。故《般若經》云：『若諸法不空，即無道、無果。』《法句經》云：『菩薩於畢竟空中，熾然建立。』《金剛三昧經》云：『若說法有一，是相如毛輪；如焰水迷倒，為諸虛妄故。若見於法無，是法同虛空；如盲無目倒，說法如龜毛。』又經云：『寧可謗有如須彌，不可謗無如芥子。』論云：『諸法實相中，決定相不可得，故名無所得；非無有福德、智慧，增益善根。』又云：『邪見人破諸法令空，觀空人知諸法真空，不破不壞。譬如田舍人，初不識鹽，見貴人鹽著種種肉菜中而食。問言：「何以故爾？」語言：「此鹽能令諸物味美故。」此人便念：「此鹽能令諸物美，自味必多。」便空抄鹽，滿口食之，酸苦傷口。而問言：「汝何以言鹽能作美？」貴人語言：「癡人！比當籌量多少，和之

令美。云何純食鹽？」無智人聞空解脫門，不行諸功德但欲得空，是為邪見，斷諸善根。』

「廬山遠大師釋《涅槃經》『問云：「若無所得，云何作善？」佛答：「明諸眾生，現有佛性，當必因果；如子在胎，定生不久，理須修善。」又問：「我今不知所趣入處，云何作善？」佛答：「有如來藏可以趣入，宜修善業。」』《弘明集》云：『或有惡取於空，以生斷見。』說之於口若同，用之於心則異。正法以空去其貪，邪說以空資其愛。大士體空而進德，小人說空而退善。良由反用正言，以生邪執矣！不觀空以遣累，但取空而廢善。又善惡諸法，等空無相；而善法助道，惡法生障。故知萬法真性，同一如矣；無妨因緣法中，有萬殊矣。故經云：『深信因果，不謗大乘。』三世因果，佛不誑欺；十力勸誡，聞當不疑。而謂善惡都空，無損益乎？夫法眼明了，無法不悉；舌相廣長，言無不實。其析有也，則一毫為萬；其等空也，則萬像皆一。防斷常之生尤，兼空有而除疾。非聖者必凶，順道者終吉；勿謂不信，有如皎日。故《中論》云：『諸佛說空法，為治於有故；若復著於空，諸佛所不化。』《金剛三昧經》云：『若離無取有，破有取空，此偽妄空，而非真無。令雖離有而不存空，如是乃得諸法真無。』故《肇論》云：『若以有為有，則以無為無，有既不有，則無無也。夫不存無以觀法者，可謂見法實性矣。』何得以空害有，以有害空；乖一味之源，成二見之垢乎？並是依語失義，遺智存情。雖言破有，未達有源；強復執空，罔窮空旨。今略辨之，以消邪滯：夫有是不有之有，非實有；空是不空之空，非斷空。若決定為有，非是幻有，而生隔閡；若虛豁為空，即同太虛，而無妙用。所以從緣而有，無性之空。無性之空，空不閡有；從緣之有，有不妨空。有因空立，成圓智而萬行沸騰；空從有生，起妙慧而一真虛寂。豈同執但空而生斷見，福海傾消；據實有而起常心，慢山高峙。是以諸佛說空，為空無明而成福業，破遍計而了圓成；愚人說空，即生妄解而謗佛意，增空見而滅善因。又斷滅空，則無善無惡，無因無果；第一義空，有業有報，不見作者。」

問：「何不深入無生，自然合道。有為多過，豈益初心？」

答：「因世慈而入真慈，從生忍而具法忍；學分初後，位豈濫陳？又生即無生，豈越性空之地？無為即為，寧逃實相之源？但取捨情亡，即真俗理見。故經云：『菩薩不盡有為，不住無為。』肇法師云：『有為雖偽，捨之則大業不成；無為雖實，住之則慧心不朗。』《華嚴經》云：『解如來身，非如虛空，一切功德，無量妙法，所圓滿故。』《大集經》云：『捨離大慈而觀無生，是為魔業；厭離有為功德，是為魔業。』」

問：「無漏性德本自具足，何假外修而虧內善？」
答：「自有修、性二德，內、外二緣。若性德本具，如水中火，不成事用，須假修德，如遇因緣，方能顯現；是以因修顯性，以性成修。若本無性，修亦不成；修性無二，和合方備。又內有本覺，常熏聖種；外仗善緣，助開覺智。有內闕外，菩提不圓。《華嚴經》云：『法如是故，內因本有；佛神力故，外緣所加。』是以若修萬善，則順法性；以淨奪染，性德方起。凡夫雖具，以造惡違性，本性不顯，不成妙用。」
問：「忘緣頓入，教有明文。今何所非，而逐因緣法乎？」
答：「頓教一門，亦是上根所受；忘緣淨意，真為如實修行。今所該者，為著法之人而生偏見，一向毀事不了圓宗。但析妄情，豈除教道？秖如見佛一法，自有五等教人：一、小乘人：見佛身即是父母生身，從心外來，有相好分劑。意識所熏，有所分別；不知唯識義故，見從外來。二、大乘初教：見佛但是現化，非有相好，然其實體，空無所有。故云：『若以三十二相觀如來者，轉輪聖王即是如來。』三、大乘終教：見佛相好光明，一一悉同真性。身即非身，非身即身，理事無閡。四、頓教：見佛無有始末之異，何有現應之差！亦無相好可立，一切分別非真理故。此離念之真名為見佛。五、一乘圓教：見佛即此離念之真，非但不生彼相之理，而乃不閡萬像繁興，具足依正，該攝理事，人法等圓，明一事遍於十方一切世界，無不同時影現，猶如帝網。又緣起一門，若是頓教，不說緣起，即是事相，令真理不現；要由相盡，乃是實性。若說緣起，如以翳眼，而見空華。若是圓教法界，起必一多互攝，有力無力，方得成立；一多無閡，攝入同時，名入大緣起。
「如上五門，皆是入路。尚不訶小，恐廢權門；何乃斥圓，而妨實德？台教云：『如大乘師不弘小教，則失佛方便。』秖如古德，設有邊辟之言，皆是為物遣執。今時但效其言，罔知其旨；又全未入於頓門，但妄生譏謗，所失太過，故今愍之。故圓教《華嚴經‧離世間品》云：『佛子，菩薩摩訶薩又作是念：「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，以心為本；心若清淨，則能圓滿一切善根，於佛菩提必得自在，欲成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，隨意即成。若欲除斷一切取緣，住一向道，我亦能得，而我不斷，為欲究竟佛菩提故，亦不即證無上菩提。何以故？為滿本願，盡一切世界行菩薩行，化眾生故。」是為如金剛大乘誓願心。』是以騬緣違性，積雜染而為凡；離緣求證，沈偏空而成小；緣性無閡即大菩提。不斷塵勞門，能成無為種；不溺實際海，能隨有作波。真俗鎔融，有無不滯。可謂：履非道而達正道，即世法而具佛法矣！」

問：「萬善威儀，聲聞劣行，迂滯化壘，跧伏草庵。豈稱大心，何成圓頓？」
答：「三乘初學，不愚於法，所以《法華經》云：『若有比丘，實得阿羅漢，若不信此法，無有是處。』又云：『汝等所行，是菩薩道，漸漸修學，悉當成佛。』皆是中途取證，起住著心，是以諸佛所訶，勸令起行。且二乘之人，皆登聖位，超九地之煩惱，斷三界之業身；同坐解脫之床，已具神通之慧，豈比博地具縛凡夫，惟向依通，全無修證。故真覺大師云：『二乘何咎，而欲不修？』教中或毀或讚，抑揚當時耳。凡夫不了，預畏被訶；寧知見愛尚存，去小乘而甚遠。雖復言其修道，惑使之所不除，非惟身口未端，亦乃心由邪曲；見生自意，解背真詮。聖教之所不依，明師未曾承受；根緣非為宿習，見解未預生知。而能世智辯聰，談論以之終日；時復牽於經語，曲會私心，縱邪說以誑愚人，撥因果而排罪福。順情則熙怡生喜，逆意則[怡- 台+於] [怡- 台+諸] 懷瞋。三受之狀固然，稱位乃儔菩薩；初篇之非未免，過人之釁又縈。大乘之所不修，而復譏於小學；恣一時之強口，謗說之患鏗然，三途苦輪，報之長劫。《書》云：『古人當言而懼，發言而憂。』又云：『止沸莫若去薪，息過莫若無語。』又如經說：『凡夫有漏散心，一稱南無佛，乃至小低頭，以此因緣尚成佛道。』何況二乘無漏聖心，永斷後有身，親證人空慧，所習諸行，而不登正位乎？」
問：「有功之功，皆歸敗壞；無功之功，至功常存。何乃棄不遷之旨，而述有作之行乎？」
答：「《肇論》云：『如來功流萬世而常存，道通百劫而彌固。』經云：『三災彌綸，而行業湛然。』今信之矣。故知一毫之善，雖是有為，若助菩提，直至成佛而不墮壞。任大劫火競起，終不燒虛空；縱生死浪無邊，實不沈真善。」
問：「諸法無體，從緣幻生；眾緣無依，還從法起。緣法無性，必竟俱虛；無主無人，無生無滅。如何廣論無常之事相，復說虛妄之果報乎？」
答：「以真心不守自性，隨緣成諸有；雖似有即空，乃體虛成事。猶如樹影雖虛，而有陰覆之義；還同昏夢不實，亦生憂喜之情。雖無作者之能為，不失因緣之果報。故《淨名經》云：『無我、無造、無受者，善惡之業亦不亡。』又教所明空，以不可得故，無實性故；不是斷滅之無，何起龜毛兔角之心，作蛇足鹽香之見？」
問：「初心入道，言行相扶，萬善資熏，不無其理。果地究竟，大事已終，境智虛閑，何須眾行乎？」
答：「果德佛位，畢竟無為；若無邊行門，八相成道，皆是佛後，普賢行收，任運常然，盡未來際。《維摩經》云：『雖得佛道，轉

于法輪，入於涅槃，而不捨於菩薩之道，是菩薩行。』《華嚴經》云：『了知法界無有邊際，一切諸法一相無相，是則說名究竟法界，不捨菩薩道。雖知法界無有邊際，而知一切種種異相，起大悲心度諸眾生，盡未來際無有疲厭，是則說名普賢菩薩。』」

問：「五度如盲，般若如導。今何偏讚眾行，廣明散善乎？」

答：「今所論眾善者，秖為成就般若故。教中或訶有為，但是破其貪執。如若取捨不生，一切無閡；若未明般若，以萬行為助緣。《法華經》云：『佛名聞十方，廣饒益眾生；一切具善根，以助無上心。』《華嚴經》云：『譬如一切法，眾緣故生起；見佛亦復然，必假眾善業。』若已明般若，用眾行為嚴飾。《法華經》云：『其車高廣，眾寶裝校，乃至又多僕從，而侍衛之。』故云『萬善同歸集』。離般若外，更無一法。如眾川投滄海，皆同一味；雜鳥近妙高，更無異色。或不謂般若，但習有為，秖成生死之因，豈得涅槃之果？若布施無般若，惟得一世榮，後受餘殃債；若持戒無般若，暫生上欲界，還墮泥犁中；若忍辱無般若，報得端正形，不證寂滅忍；若精進無般若，徒興生滅功，不趣真常海；若禪定無般若，但行色界禪，不入金剛定；若萬善無般若，空成有漏因，不契無為果。故知般若是險惡徑中之導師、迷闇室中之明炬、生死海中之智楫、煩惱病中之良醫、碎邪山之大風、破魔軍之猛將、照幽途之赫日、驚昏識之迅雷、抉愚盲之金鎞、沃渴愛之甘露、截癡網之慧刃、給貧乏之寶珠。若般若不明，萬行虛設。祖師云：『不識玄旨，徒勞念靜；不可剎那忘照，率爾相違。』乃至成佛究竟位中，定慧力莊嚴，以此度含識。故佛云：『我於二夜中間，常說般若。』」

問：「諸法寂滅相，不可以言宣。何不直指其事，而廣涉因緣，興諸問答乎？」

答：「《楞伽經》云：『佛告大慧：「若不說一切法者，教法則壞；教法壞者，則無諸佛、菩薩、緣覺、聲聞。若無者，誰說為誰？是故大慧！菩薩摩訶薩莫著言說，隨宜方便廣演諸法。」』故知總持無文字，文字顯總持；離理無說，離說無理。以真性普遍故，不可說不異可說；以緣修無性故，可說不異不可說。若說四實性，及諸法自相，皆不可說；若依四悉檀，及諸法共相，皆是可說。是以諸佛，常依二諦說法，但得圓旨，說即無過。若一向無言，何由悟解？令尋言求理，而知理圓；但為言偏，故云言說不及，不說無言。又性雖離言，不可說，要以言說，方會不可說也。若夫履踐道源，紹隆佛種，先明般若，以辨真心。般若乃萬行之師，千聖之母；真心是群生之本，眾法之源。若般若未通，真心由昧，應須歸命一體三寶，懺悔三世愆瑕。以尸羅而檢過防非；用禪

定而除昏攝亂；親近善友，讚誦大乘，萬善熏治，多聞修習，助顯真性，直至菩提。障盡而妙定自明，慧發而真心豁淨；既能自利，復愍未聞。廣作福因，具行諸度；紹佛家業，建大法幢。注一味之法雨，蕩諸惑塵；然無作之智燈，照開迷暗。是以功德萬行，初後並興，於佛教中，法爾如是。故《華嚴經》云：『菩薩摩訶薩不作逼惱眾生物，但說利益世間事。』《法華經》云：『若人受持讀誦是經，為他人說，若自書若教人書。復能起塔及造僧坊，供養讚歎聲聞眾僧；亦以百千萬億讚歎之法，讚歎菩薩功德。又為他人種種因緣，隨義解說此《法華經》；復能清淨持戒，與柔和者而共同止；忍辱無瞋，志念堅固；常貴坐禪得諸深定；精進勇猛攝諸善法；利根智慧善答問難。乃至是人，若坐、若立、若行處，此中便應起塔，一切天人皆應供養如佛之塔。』

「大凡善法，略有四種：一、自性善，無貪瞋癡等三善根。二、相應善，善心起時，心王、心所一時俱起。三、發起善，發身語業，表內心所思。四、第一義善，體性清淨。又略有二種：一、理善，即第一義。二、事善，即六度萬行。今時多據理善，若是理善，闡提亦具，何不成佛？是以須行事善，莊嚴顯理；積大福德，方成妙身。如礦含金，似山藏玉；若石蘊火，猶地生泉。未遇因緣，不成濟用；雖然本具，有亦同無。眾生三因，亦復如是。凡曰有心，正因悉具；未得緣、了，法身不成。了因智慧莊嚴，正解觀察；緣因福德莊嚴，妙行資發。三因具足，十號昭然；自利利他，理窮於此。故《法華經》云：『我以相嚴身，光明照世間；一切眾所尊，為說實相印。』

「又薄德少福人，不堪受此法。夫善根易失，惡業難除。《涅槃經》明：『譬如畫石，其文常在；畫水速滅，勢不久住。瞋如畫石；諸善根本，如彼畫水，是故此心難得調伏。』故知善事易忘，人身難得，不可因循，剎那異世。《提謂經》云：『如有一人，在須彌山上以纖縷下之，一人在下持針迎之；中有旋嵐猛風，吹縷難入針孔。人身難得甚過於是。』又《菩薩處胎經》云：『盲龜浮木孔，時時猶可值；人一失命根，億劫復難是。海水深廣大，三百三十六，一針沒海底，求之尚可得。』又云：『吾從無數劫，往來生死道；捨身復受身，不離胞胎法。計我所經歷，記一不記餘；純作白狗身，積骨億須彌。以利針地種，無不值我體；何況雜色狗，其數不可量。吾故攝其心，不貪著放逸。』是以暫得人身，於十二時中，不可頃剋忘善，剎那長惡，此便難逢，豈容空過。

「又無常迅速，念念遷移；石火風燈，逝波殘照，露華電影，不足為喻。《法句經》云：『佛告梵志，世有四事，不可得久。一者、有常必無常。二者、富貴必貧賤。三者、合會必別離。四者、強健

必當死。』又經云：『非空非海中，非入山石間；無有地方所，脫之不受死。』如上所明，萬德眾善，菩提資糧。惟除二法，能成障閡：一者、不信。二者、瞋恚。不信，障未行善、欲行善；瞋恚，滅已行善、現行善。以不信故，如同敗種，永斷善根，墮壞正宗，增長邪見；以瞋恚故，焚燒功德，遮障菩提，開惡趣門，閉人天路。又不瞋從慈而起，大信因智而成。智刃纔揮，疑根頓斷；慈雲既潤，瞋火潛消。是以因智，度苦海之津；因信，入菩提之戶；因慈，住大覺之室；因忍，披如來之衣。《華嚴經》云：『信為道元功德母，長養一切諸善法；信能增長智功德，信能必到如來地。信令諸根淨明利，信力堅固無能壞；信能永滅煩惱本，信能專向佛功德。信為功德不壞種，信能生長菩提樹；信能增益最勝智，信能示現一切佛。』《大莊嚴法門經》云：『瞋恨者能滅百劫所作善業。』《華嚴經》云：『菩薩起一瞋心，能生百萬障門。』又經云：『劫功德賊無過瞋恚。』又意地起瞋，大道冤賊。」

問：「凡修萬善，皆助菩提；云何有稽滯不成，復云何速得圓滿？」

答：「因放逸懈怠故無成，因勇猛精進故速辦。《譬喻經》云：『有一比丘飽食入室，閉房靜眠，愛身快樂。却後七日，其命將終；佛愍傷之，告比丘言：「汝維衛佛時，曾得出家，不念經戒，飽食却眠；命終魂神生蜈蚣蟲中，積五萬歲壽盡，復為螺蜂之蟲，樹中蠹蟲，各五萬歲。此四品蟲，生在冥中，貪身愛命，樂處幽隱為家，不喜光明；一眠之時，百歲乃覺，纏綿罪網，不求出要。今世罪畢，得為沙門，如何睡眠不知厭足？」比丘聞已，慚怖自責，五蓋即除，成阿羅漢。』《大寶積經》云：『佛言：「譬如綵帛繫在頭上，火來燒綵帛，無暇救火，何以故？究實理急。」』此上一一親明教行，豈敢造次，輒有浪陳。願遵懇苦之言，不違究竟之說。」

問：「慈悲萬善，深如佛業；祖教或毀或讚，所以生疑。上雖廣明，猶懷餘惑；未審佛旨，究竟所歸。更希指南，永祛積滯。」

答：「祖立言詮，佛垂教跡，但破遍計所執，不壞緣起法門。遍計性者，情有理無。如繩上生蛇、杌中見鬼，無而橫計，脫體全空。依他性者，即是因緣。若隨淨緣，即得成聖；若隨染緣，即乃為凡。是以從緣無性故號圓成。《法華經》云：『諸佛兩足尊，知法常無性；佛種從緣起，是故說一乘。』論云：『若見因緣法，則名為見佛。』故知無有一塵，不合理事；未有一法，非是佛乘。皆是不了萬法之初源，一塵之自性，遂生情執；滯相迷名，妄分自他，強生離合，致令理事，水火競生，各據二邊，不成一味。自翳眼見，明珠有類；以執心觀，萬善生瑕。婬怒癡性，邪見非道，尚為

解脫之門；尊崇三寶，利他眾善，豈成障閡之事？是以達之則瓦礫為金，取之則妙藥成毒。故經云：『虛妄是實語，除邪執故；實語成虛妄，生語見故。』但除去取之情，盡履玄通之道。見網既裂，惟一真心；塵翳若消，無非佛國。故《大般若經》云：『佛言：「我以諸法無所執故，即名般若波羅蜜多。我等住此無所執故，便能獲得真金色身，常光一尋。」』若欲無過，但理事融通，行願相從，悲智兼濟。故《華嚴論》云：『偏修理則滯寂；偏修智則無悲；偏修悲則染習便增；但發願則有為情起。故菩薩以法融通，不去不取。』圭峯禪師云：『師資傳授，須識藥病。』承上方便，皆須先開示本性，方令依性修禪；性不易悟，多由執相。故欲顯性，先須破執；破執方便，須凡聖俱泯，功業齊祛，使心無所著，方可修禪。後學淺識，便執此言，為究竟道。又以修習之門人多放逸故，後廣說欣厭、毀責、貪瞋；讚歎勤苦、調身、調息，入道次第，後人聞此，又迷本覺之用，便一向執相、滯教、違宗。又學淺之人，或秖知離垢清淨，離障解脫，故毀禪門即心是佛；或秖知自性清淨，性淨解脫，故輕於教相、持律、坐禪、調伏等行。不知必須頓悟自性清淨，性淨解脫；漸修令得圓滿清淨，究竟解脫。若身、若心無所擁滯。又云：『空宗但述遮詮，非凡非聖，一切不可得等；性宗有遮有表。』今時人皆謂，遮言為深，表言為淺，故惟重非心非佛。良由以遮非之辭為妙，不欲親證自法體，故如此也。如上所引，祖教了然。但以所非者，破其執：離性之相而生常見，離相之性成其斷滅。或有所讚者：乃是了即性之相，用不離體；即相之性，體不離用。故知相是性之相，性是相之體。若欲讚性，即是讚相；若欲毀相，秖是毀性。云何妄起取捨之心，而生二見？若入一際法門，則毀讚都息。」

問：「如上問意，秖據今時，多取理通，少從事習，皆稱玄學，離物超塵。佛果尚鄙而不修；片善豈宗而當作。未審上古，事總如然？請更決疑，免墜邪網。」

答：「前賢往聖，志大心淳；究理而晷刻不忘，潛行而神靈罔測。曉夕如臨深履薄，剋證似然足救頭。重實而不重虛，貴行而不貴說；涉有而不住有，行空而不證空。從小善而積殊功，仗微因而成大果。今時則劫濁時訛，志微根鈍；我慢垢重，懈怠障深。一行無成，百非恒習；乘戒俱喪，理事雙亡。墮無知坑坐黑暗獄；不達即事即理之旨，空念破執破病之言。智者深嗟，愚人倣傚；既成途轍，頓奪尤難。是以廣引祖佛之深心，備彰經論之大意，希悛舊執，庶改前非。同躡先聖之遺蹤，共稟覺王之慈勅；無虧本志，免負四恩。齊登解脫之門，咸闡離生之道；成諸佛業，滿大菩提。塞邪徑而闢正途，堅信根而拔疑刺；備波羅蜜之智楫，駕大般若之慈

航。越三有之苦津，入普賢之願海；渡法界之飄溺，置涅槃之大城。往返塵勞，周旋五趣；不休不息，無始無終；未來窮而不窮，虛空盡而無盡。仰惟佛眼證此微誠，普為群靈敬述茲集。」

問：「上上根人頓悟自心，還假萬行，助道熏修不？」

答：「圭峯禪師有四句料簡：一、漸修頓悟：如伐樹，片片漸斫，一時頓倒。二、頓修漸悟：如人學射，頓者箭箭直注意在的；漸者久久方中。三、漸修漸悟：如登九層之臺，足履漸高，所見漸遠。四、頓悟頓修：如染一綟絲，萬條頓色。上四句多約證悟。惟頓悟漸修，此約解悟；如日頓出，霜露漸消。《華嚴經》說：『初發心時便成正覺。』然後登地，次第修證；若未悟而修，非真修也。惟此頓悟漸修，既合佛乘，不違圓旨。如頓悟頓修，亦是多生漸修，今生頓熟。此在當人，時中自驗。若所言如所行，所行如所言；量窮法界之邊，心合虛空之理；八風不動，三受寂然；種現雙消，根隨俱盡。若約自利，則何假萬行熏修，無病不應服藥。若約利他，亦不可廢；若不自作，爭勸他人？故經云：『若自持戒，勸他持戒；若自坐禪，勸他坐禪。』《智論》云：『如百歲翁翁舞，為教授兒孫故。』先以欲鉤牽，後令入佛智。如或現行未斷，煩惱習氣又濃；寓目生情，觸塵成滯，雖了無生之義，其力未充，不可執云：『我已悟了，煩惱性空，若起心修却為顛倒。』然則煩惱性雖空，能令受業；業果無性，亦作苦因；苦痛雖虛，秖麼難忍。如遭重病，病亦全空，何求醫人，遍服藥餌？故知言行相違，虛實可驗，但量根力，不可自謾，察念防非，切宜子細。」

問：「老子亦演行門，仲尼大興善誘。云何偏讚佛教，而稱獨美乎？」

答：「老子則絕聖棄智，抱一守雌，以清虛憺泊為主，務善嫉惡為教；報應在一生之內，保持惟一身之命。此並寰中之近唱，非象外之遐談；義乖兼濟之道，而無惠利也。仲尼則行忠立孝，闡德垂仁，惟敷世善，未能忘言神解，故非大覺也。是以仲尼答季路曰：『生與人事，汝尚未知。死與鬼神，余焉能事？』此上二教，並未逾俗柱，猶局塵籠，豈能洞法界之玄宗，運無邊之妙行乎？」

問：「佛行無上，眾哲所尊；儒道二教，既盡欽風。云何後代之中，而有毀謗不信者何？」

答：「儒道先宗，皆是菩薩，示劣揚化，同讚佛乘。老子云：『吾師號佛，覺一切民也。』《西昇經》云：『吾師化遊天竺，善入泥洹。』符子云：『老氏之師，名釋迦文。』列子云：『商太宰嚭問孔子曰：「夫子聖人歟？」孔子對曰：「丘博識強記，非聖人也。」又問：「三王聖人歟？」對曰：「三王善用智勇，非聖人也。」又問：「五帝聖人歟？」對曰：「五帝善用仁義，亦非丘所

知。」又問：「三皇聖人歟？」對曰：「三皇善任因時，亦非丘所知。」太宰嚭大駭曰：「然則孰為聖人？」夫子動容有言曰：「丘聞西方聖者焉，不治而不亂，不言而自信，不化而自行，蕩蕩乎民無能名焉。」』《吳書》云：『吳主孫權問尚書令闞澤曰：「孔丘、老子得與佛比對以不？」闞澤曰：「若將孔老二家，比校遠方佛法，遠則遠矣。所以言者，孔老設教，法天制用，不敢違天；諸佛設教，諸天奉行，不敢違佛。以此言之，實非比對明矣。」吳主大悅，用闞澤為太子太傅。』《起世界經》云：『佛言：「我遣二聖，往震旦行化：一者、老子，是迦葉菩薩。二者、孔子，是儒童菩薩。」』明知自古及今，但有利益於人間者，皆是密化菩薩；惟大士之所明，非常情之所測。遂使寡聞淺識，起謗如烟；並是不了本宗，妄生愚執。事老君者，則飛符走印，鍊石燒金；施醮祭之鯹羶，習神仙之誑誕。入孔門者，志乖淳朴，意尚浮華；騁鸚鵡之狂才，擅蜘蛛之小巧。此皆違背先德，自失本宗。斯人不謗，焉顯其深？下士不笑，寧成其道？是以佛法如海，無所不包；至理猶空，何門不入？眾哲冥會，千聖交歸；真俗齊行，愚智一照。開俗諦也，則勸臣以忠、勸子以孝、勸國以紹、勸家以和；弘善示天堂之樂，懲非顯地獄之苦；不惟一字以為褒，豈止五刑而作戒。敷真諦也，則是非雙泯，能所俱空；收萬像為一真，會三乘歸圓極。非二諦之所齊，豈百家之所及。」

問：「道無不在，真性匪移；有佛無佛，性相常住。此即一體三寶，常現世間。何用金檀刻像，竹帛書經，剃髮出塵，以為三寶？」

答：「上根玄解，何假相施？中下鈍機，須憑事發；不覩正相，但染邪宗。秖如此土，像教未來，惟興外道，罔知真偽，莫辨靈蹤。伏自漢明夢現金身，吳帝瑞彰舍利，爾後國王長者，方知歸敬之門，哲士明人，頓曉棲神之地。是知迹能顯本，相可通真；因筌得魚，理事無廢。是以木母變色，金像舒光；道藉人弘，物由情感。能生淨種，敬假像而開心；不結信緣，遇真儀而不見。是以迷之則本末咸喪；了之則真假俱通。若驗斯文奚生取捨？或廣興供養，發大志誠；意業功深，修因力大。是以貧女獻潘澱，而位登支佛；童子進土麨，而福受輪王。」

問：「因緣義空，自他無性；涅槃生死，一體無殊。如何行慈，廣垂攝化？」

答：「雖人法本空，彼我虛寂，而眾生迷，如夢所得，都不覺知；菩薩興悲而示真實。《大般若經》云：『佛告善現：「應知有情雖自性空，遠離眾相，而有雜染、清淨可得。」』《起信論》云：『雖念諸法，自性不生；而復即念，因緣和合，善惡之業、苦樂等

報，不失不壞。雖念因緣，善惡業報；而亦即念，性不可得。是以觀緣起，而不住涅槃；了性空，而不住生死。』」
問：「西天九十六種外道，各立修行之門，勤苦兢兢，非無善業。云何報盡，還入輪迴，不得解脫？」
答：「未達無生正理，惟修生滅有因。起貪著之心，懷希望之意；以苦捨苦，從迷積迷；匍匐昇沈，輪迴莫已。蒸砂之喻，足可明之。」
問：「非惟外道修善，不得解脫；依內教修，亦有不得道者，何耶？」
答：「皆為有我故，不得斷結。凡作之時，皆云我能作；隨境所得，住著因果。若了二無我理，證解一心，不動塵勞，當處解脫。」
問：「正作之時，云何了無我？」
答：「所作之時，從緣而起，以有施為，而無主宰。所出音聲，猶如風鐸；隨機轉動，惟似木人。但依業力所為，而無我性可得。四大聚散，生滅隨緣；乃至六趣受身，亦復如是。實無有人，而能來往。《華嚴經》云：『如機關木人，能出種種聲；彼無我非我，業性亦如是。』論云：『因緣故生天，因緣故墮地獄。』若言是我，非因緣者，作惡何不生天，乃墮地獄耶？我豈愛彼地獄受苦耶？我既作惡而不受樂者，故知善惡感報，惟是因緣，非是我也。而眾生於無我、無作之中，妄認我、作，強為其主，不知是識所為，決定無有作者。外道皆稱執作，悉有神我；若無神我，誰為所作？《智論》破云：『心是識相，故自能使身，不待神也。如火性能燒物不假人。』《唯識論》云：『諸所執實有我體，為有思慮，為無思慮？有思慮應是無常，非一切時有思慮故；無思慮如虛空，不能作業，亦不受果。故所執我，理俱不成。由此故知，定無實我。但有諸識，無始時來，前滅後生，因果相續；由妄熏習，似我相現；愚者於中，妄執為我。』又無我者，即是無性；性即是體，體是主質義。凡有一法，皆從眾緣所成，實無本體；以無體故空。是以眾生，於性空中，執為實有；內則為我所羈，外則為塵所局，所以修行不出心、境；及至得果，不離所因。昇降雖殊，常繫諸有；互為高下，終始輪迴。眾患所生，我為其本。」
問：「既萬法無體，本來自空，云何復有諸法建立？」
答：「秖為空無體性，而從緣生。若有自體，即不假緣生；既不從緣生，即萬法有其定體。若立定相，即成常過：善惡不可改移，因果遂成錯亂。為惡應生天，為善應沈淵，以無因故；作善應無福，作惡應無罪，以無果故。是以萬法無體、無定，但從緣現；以緣生故無性，諸法皆空；以無性故，緣生諸法建立故。《華嚴經》明菩

薩於無自性中，建立一切佛事。是以因空立有，有無自名；從有辨空，空無自體。」
問：「現見諸法發生，云何無性？」
答：「即生無生，所以無性。若云有生，為復自生？為他生？為共生？為無因生？若云自生，譬如自身，若非父母，云何得生？故云此身即父母之遺體，以過去業為內因，託父母體為外緣，內外因緣和合而有，即非自生。或云他生者，若無宿業自因，終不託胎，皆從自業而有；譬如外具水土，若無種子，決定不生。若共生者，因假緣成，何有自體之用？緣從因起，而無外助之能；因緣各無，和合豈有？如一砂無油，和眾砂而非有；一盲不見，聚群盲而豈觀？若無因生者，即石女生兒、龜毛作拂，有因尚無，無因豈有？又從有因而立無因，有因既無，無因亦絕。但了自他兩句無生，則四句皆破。既無自他，將誰作和合，及以無因有？四句自然宴寂。是知無生之生，幻相宛爾；生之無生，真性湛然。故《金剛三昧經》云：『因緣所生義，是義滅非生；滅諸生滅義，是義生非滅。』」
問：「既一切諸法，無性無生；云何眾生執著境緣，而受實報？」
答：「秖為不了無性，迷為實有，所以受其實報。如達其性空，即不生貪著，既不耽著，任運施為，不住其因，終不受果。故經云：『心生，種種法生。』又云：『一切惟心造。』若心不起，外境常虛；了境性空，其心自寂；妄心既寂，幻相何生？心境俱冥，自然合道。《華嚴經》云：『眼耳鼻舌身，心意諸情根；一切空無性，妄心分別有。』又云：『世間一切法，但以心為主；隨解取眾相，顛倒不如實。』」
問：「既受實報，云何言一切空？」
答：「分明云眾生自妄認為實，其性常空。雖受苦樂，厭愛情生；人法俱空，一無所得。猶如夢見好惡，欣慼盈懷；及至覺來，豁然無事。覺來非有，夢裡非無；既習顛倒之因，不無虛妄之果。」
問：「妄心幻境，為復本無？從今日無？」
答：「心境本無。」
問：「既是本無，眾生云何不得解脫？」
答：「本來無縛，云何稱解？秖為不達本無，妄生今有。從無始際，熏習之力，不覺不知，隨業而轉；雖在業拘，性常清淨。」
問：「如何得究竟清淨？」
答：「此有二義：一者、了其本無，得自性清淨。二者、淨其妄染，得離垢清淨。本性既淨，妄念不生；二障雙消，三輪廓徹。契本冥源，種現俱寂。」
問：「佛道遐昌，凡聖同稟。何乃興替不定，而有墮壞者乎？」

答：「夫萬物有遷，三寶常住，寂然不動，感通而化。非初誕於王宮，不長逝於雙樹。若眾生福薄，則佛事氷消；若國土緣深，則梵剎雲聳。在人自生得喪，非法而有盛衰。故《法華經》云：『眾生見劫盡，大火所燒時；我此土安隱，天人常充滿。』」
問：「既讚眾善，報應非虛。云何有勤苦求者，全無剋證？」
答：「修善之人，自有冥顯二益。《法華玄義》四句料簡：一、冥機冥應：若過去善修三業，現在未運身口，藉往善力，此名為冥機；雖不見靈應，而密為法身所益，不見不聞、非覺非知，是名冥益。應身應，是顯應；法身應，是冥應。二、冥機顯益：過去植善而冥機已成，便得值佛聞法，現前獲利，是為顯益。如佛初出世，最初得度之人，現在何曾修行，諸佛照其宿機，自往度之。三、顯機顯益：現在身口精勤不懈，而能感降，道場禮懺，能感靈瑞。四、顯機冥益：如人雖一世勤苦，現善濃積，而不顯感，冥有其利。若解四意，一切低頭舉手，福不虛棄；終日無感，終日無悔矣。」
問：「或有一生修善，現縈惡報；終日造惡，目覩吉昌 者何？」
答：「業通三世，生熟不定；又通三報，厚薄相傾。西天第十九祖師，鳩摩羅多云：『前生修功德，而致強半功，有少破壞故。迴心修惡，行罪業、少功德，亦死先受福。正受快活時，心似得安樂，忽降諸衰惱，其家漸殘破；承彼先惡業，相續致於此。非是今修福，而招斯惡報。』又曰：『前世作惡業，其罪強半功；忽遇一智者，而教修福德。福德雖修已，其善未過彼；功德少於罪，亦死生貧窮。心不敬信佛，亦不重三寶；如是過半已，其家漸富有，資生多財帛；承彼先善業，相續致於此。非是今作惡，而招斯善報。』論云：『今我疾苦，皆由過去；今生修福，報在當來。』若見喜殺長壽，好施貧窮；能信斯言，不生邪見。若不解此，憂悔失理，謂徒功喪計，善惡無徵。但修善之時，一心不退，既不間斷，福果長新；秖慮中途自生遮障，識達賢士曉斯旨焉。」
問：「惡能掩善，則禍起而福傾；善能排惡，則障消而道現。何乃或有從生積善，反受餘殃？及蕭梁武帝，歸憑三寶；一朝困斃，全無靈祐者何？舉世咸疑，請消餘滯。」
答：「前明業通三世，事已昭然，今重決疑，有其三義：一者、是諸佛菩薩示現施為，隨順世間，同其苦樂，千變萬化，誘引勞生。或居安而忽危，示物極即反；或處榮而頓弊，現盛必有衰。令耽榮者，悟世無常；使恃祿者，知生有限。潛消貪垢，巧洗情塵。示正示邪，或逆或順，斯乃密化之祕術，非凡小之所知。二者、善惡無定，果報從緣；業力難思，勢不可遏。故《涅槃經》云：『業有三報：一、現報：現作善惡，現受苦樂。二、生報：今生作業，來生

受果。三、後報：或今生作業，過百千生方受其報。』又經云：『有業現苦有苦報；有業現苦有樂報；有業現樂有樂報；有業現樂有苦報。』或餘福未盡，惡不即加；或宿殃尚在，善緣便發。又若善多惡少，則先受樂，而後受苦，則福盡禍生。或善少惡多，則先受苦，而後受樂，則災消慶集。此皆並是後報，善惡業熟，今生善力難排，斷結證聖，尚還宿債。如師子比丘、一行禪師等，豈況業繫凡夫，寧逃此患？三、者或善根深厚，修進堅牢，決志無疑，誓過金石，則現受輕報，能斷深愆。故經云：『今生作惡少為善多，則迴地獄重，而現世輕。或作善少為惡多，則迴現世輕，而地獄重。乃至純善修行之人，現世暫時頭痛，則滅百千萬劫地獄之苦。』是以菩薩發願云：『願得今身償，不入惡道受苦。』作惡之人雖現安樂，果在阿鼻，積劫燒然，受苦無間。又復修行，力至將出輪迴，臨終之時，雖受微苦，無始惡業，一時還盡。如唐三藏法師，九世支那為僧，福德智慧，常稱第一；大弘聖教，廣演佛乘，利濟無邊，殊功罕測。及至遷化之時，臥疾房中。瞻病僧明藏禪師，見有二人，各長一丈，共捧一白蓮花，至法師前云：『師從無始已來，所有損惱有情，諸有惡業，因今小疾，並得消殄，應生欣慶。』法師顧視合掌，遂右脇而臥。弟子問云：『和尚決定得生彌勒內院不？』報云：『得生。』言訖，氣息漸微，奄然神逝。若明如上三義，方為知因識果之人；或昧斯文，終生疑謗。」

問：「夫修善應純，云何造惡？既能造惡，何用善乎？若善惡齊行，恐虛功力。」

答：「若出家菩薩，無諸障閡，應純修善，直至菩提；如在家菩薩，事業所拘，未得純淨，傍興善道，以為對治。夫業難頓移，惡非全斷；漸積功德，以趣菩提。若更積惡不修，惡無有盡；須行善業，以奪惡因。《譬喻經》云：『昔有國王，出射獵還，過寺繞塔，為沙門作禮。群臣共笑之，王乃覺知，問群臣曰：「有金在釜，釜中湯沸，以手取金，可得不？」答曰：「不可得。」王言：「以冷水投中，可取得不？」臣白王言：「可得也。」王言：「我行王事，射獵所作如湯沸；燒香然燈繞塔，如持冷水投沸湯中。」』夫作王有善惡之行，何故但有惡無善乎？」

問：「在家菩薩，亦許純修善不？」

答：「若志苦心堅，一向歸命，如鹿在網，若火燒頭，惟求出離之門，不顧人間之事。自古及今，亦多此等。《譬喻經》云：『昔有國王，大好道德；常行繞塔，百匝未竟，邊國王來征伐，欲奪其國。傍臣大恐怖，即白王言：「置斯旋塔，以攘重寇。」王言：「聽使兵來，我終不止。」心意如故，繞塔未竟，兵散罷去。』夫人有一心定意，無所不消也。是以河嶽不靈，惟人所感；但能志

到，無往不從。至於氷池躍鱗、寒林抽筍，故非神力，志所為也。」

問：「若廣修萬善，皆奉慈門；但稟真詮，有妨世諦。則處國廢其治國，在家闕於成家，雖稱利人，未得全美。」

答：「佛法眾善，普潤無邊；力濟存亡，道含真俗。於國有善則國覇，於家有善則家肥，所利弘多，為益不少。所以《書》云：『積善之家必有餘慶；積惡之家必有餘殃。』又云：『行善降之百祥；為惡降之百殃。』宋典文帝，以元嘉中問何侍中曰：『范泰、謝靈運云：「六經本是濟俗，若性靈真要，則以佛經為指南。」如其率土之濱，皆純此化，則吾坐致太平也。』侍中對曰：『夫百家之鄉，十人持五戒，則十人淳謹；千室之邑，百人修十善，則百人和厚。傳此風訓，已遍宇內；編戶千萬，則仁人百萬。夫能行一善，則去一惡；去一惡，則息一刑。一刑息於家，萬刑息於國。陛下所謂坐致太平也。』是以包羅法界，遍滿虛空；一善所行，無往不利。則是立身輔化，匡國保家之要軌矣。若以此立身，無身不立；以此匡國，無國不匡。近福人天，遠階佛果。」

問：「所修萬善，以何為根本乎？」

答：「一切理事，以心為本。約理者，經云：『觀一切法，即心自性；成就慧身，不由他悟。』此以真如觀、真實心為本。約事者，經云：『心如工畫師，能畫諸世間；五蘊悉從生，無法而不造。』此以心識觀，緣慮心為本。真實心為體，緣慮心為用；用即心生滅門，體即心真如門。約體用分二，惟是一心。即體之用，用不離體；即用之體，體不離用。開合雖殊，真性不動。心能作佛，心作眾生；心作天堂，心作地獄。心異則千差競起，心平則法界坦然；心凡則三毒縈纏，心聖則六道自在；心空則一道清淨，心有則萬境縱橫。如谷應聲，語高而響大；似鏡鑒像，形曲而影邪。以萬行由心，一切在我。內虛，外終不實；內細，外終不麁。善因終值善緣，惡行難逃惡境。踏雲霞而飲甘露，非他所授；臥烟焰而噉膿血，皆自所為。非天之所生，非地之所出，秖在最初一念，致此昇沈。欲外安和，但內寧靜；心虛境寂，念起法生；水濁波昏，潭清月朗。修行之要，靡出於斯。可謂眾妙之門，群靈之府，昇降之本，禍福之源。但正自心，何疑別境？經云：『為善福隨，履惡禍追；響之應聲，善惡如音；非天龍鬼神所授，非先禰後裔所為。』造之者惟心，成之者身口矣。佛說偈曰：『心為法本，心尊心使；中心念惡，即言即行；罪苦自追，車礫于轍。心為法本，心尊心使；中心念善，即言即行；福樂自追，如影隨形。』《華嚴經》云：『智首菩薩問文殊師利云：「何得無過失身口意業？乃至為上，為無上；為等，為無等等？」文殊師利答言：「佛子，若諸菩

薩善用其心，則獲一切勝妙功德。」』《密嚴經》云：『如地無分別，庶物依以生；藏識亦如是，眾境之依處。如人以己手，還自摩挃身；亦如象以鼻，取水自沾沐；復似諸嬰兒，以口含其指。如是自心內，現境還自緣；是心之境界，普遍於三有。久修觀行者，而能善通達；內外諸世間，一切惟心現。』以此之言，豈止萬善之本，乃至有情、無情，凡聖境界，虛空萬像，悉為其本。亦云：『無住為本。』本立道生，斯之謂矣。」
問：「萬行之源，以心為本。助道門內，何法為先？」
答：「以其真實正直為先，慈悲攝化為道。以正直故，果無迂曲，行順真如；以慈悲故，不墮小乘，功齊大覺。以此二門，自他兼利。」
問：「前明先知正宗，遍行助道。今萬行門中，以消疑滯，未審以何為宗旨？」
答：「佛法本無定旨，但隨入處，明見心性，權名為宗。」
問：「以何方便，而得悟入？」
答：「有方便門，應須自入。」
問：「豈無指示？」
答：「見性無方，云何所指？實非見、聞、覺知境界。」
問：「既無所指，明見之時，見何物？」
答：「見無物。」
問：「無物如何見？」
答：「無物即無見。無見是真見；有見即隨塵。」
問：「若然如是，教中佛云何亦說見？」
答：「佛隨世法，即是不見見，非同凡夫執為實見。究竟而論，見性非屬有無，湛然常寂。」
問：「畢竟如何？」
答：「須親省察。」
問：「前云：心外無法。云何稱有見即隨塵？」
答：「一切色境，皆是第八識親相分現量所得，實無外法。眼見色時，未生分別；剎那轉入，明了意識，分別形像，作外量解，遂執成塵境。」
問：「此境何識所現？」
答：「塵以識所現，內識變起，似塵而現。如鏡中見自面像，非他影現。《唯識論》云：『內識轉似外境，我法分別，熏習力故，諸識生時，變自我法。此我法相，雖在內識，而由分別，似外境現。諸有情類，無始時來，緣此執為實我、實法。如幻夢者，幻夢力故，心似種種外境相現，內識所變，似我似法，雖有而非實。』經云：『由自心執著，心似外境轉；彼所見非有，是故說惟心。』此

由約事而論，說為識變；若深達真如，一切諸法，本來不動，即心自性亦非待變。」
問：「此塵與識，從何而立？」
答：「謂由名言熏習種子，而得建立；實無其體，而似有義，相貌顯現，如幻物等。因名立法，因法建名；名中無法，法中無名。無體互成，有相俱寂。」
問：「此識既不立，何識為宗？」
答：「諸識亦無畢竟所歸。約極權論，惟一真性。此亂識，為遣境故立；境消識謝，能所俱亡，惟一真識，即是實性。《三無性論》云：『先以亂識，遣於外境；次阿摩羅識，遣於亂識，究竟惟一淨識。』」
問：「理事無閡，萬事圓修，何教所宗？何諦所攝？」
答：「法性融通，隨緣自在。隨舉一法，萬行圓收；即華嚴所宗，圓教所攝。若六度萬行，成佛度生，雖淨緣起，皆世諦所收。若發明本宗，深窮果海，則理智俱亡，言心路絕。」
問：「此集所陳，有何名目？」
答：「若問假名，數乃恒沙。今略而言之，總名萬善同歸；別開十義：一名理事無閡。二名權實雙行。三名二諦並陳。四名性相融即。五名體用自在。六名空有相成。七名正助兼修。八名同異一際。九名修性不二。十名因果無差。」
問：「名因義立，義假名詮。既立假名，其義何述？」
答：「第一、理事無閡者，理則無為，事則有為。終日為，而未嘗有為；終日不為，而未嘗無為。為與無為，非一非異，同法性源，等虛空界。若云是一，《仁王經》說：『諸菩薩有為功德、無為功德，皆悉成就。』若但是一，不應說有二種功德。若云是異，《般若經》云：『不得離有為說無為，不得離無為說有為。』是以理事相即，非斷非常，起滅同時，無閡雙現。
「第二、權實雙行者，實則真際，權則化門。從真際而起化，實外無權；因事跡而得本，權外無實。常冥一旨，無閡雙行；遮照同時，理量齊現。
「第三、二諦並陳者，諸佛常依二諦說法，何以故？俗是真詮，了俗無性，即是真諦。故云：『若不得俗諦，不得第一義。』所以真不待立而常現；俗不待遣而自空。二諦雙存，如同波水。水窮波末，波水同時；波徹水源，動濕一際。
「第四、性相融即者，《無量義經》云：『無量義者，從一法生。』所言法者，即是真心。從一真心，具不變、隨緣二義。不變是性，隨緣是相；性是相之體，相是性之用。以不了根源，則妄生

諍論。如今毀相者，是不識心之用；毀性者，是不識心之體。若能融通，取捨俱息。

「第五、體用自在者，體即法性之理，用乃智應之事。舉體全用，用即非一；舉用全體，體即非異。即體之用不閡用，即用之體不失體；所以一味雙分，自在無閡。

「第六、空有相成者，且夫一切萬法，本無定相；互成互壞，相攝相資。空因有立，緣生故性空；有假空成，無性故緣起。因義顯別，隨見成差。迷之則萬狀不同，悟之則三乘不異。何者？且如有之一法，小乘見是實色；初教觀為幻有；終教則色空無閡，以空不守自性，隨緣成諸有故；頓教見一切色法，無非真性；圓教見是無盡法界。若如是融通，即成真空妙有；有能顯萬德，空能成一切。

「第七、正助兼修者，正即是主，助即是伴。因伴成主，無助即正終不圓；從主得伴，無正則助無由立。是以主伴相成，正助兼備，亦是止觀雙運，隱顯互興，內外更資，乘戒兼急。

「第八、同異一際者，同則據理不變，異則約事隨緣。所以不變故，乃能隨緣；隨緣故，所以不變。秖為不異，而成異事；不同而立同門。若異則壞於異，以失體故；若同則不成同，以無用故。所以同，無同而異；異，無異而同。各執即落斷常，雙融即成佛法。故經云：『奇哉！世尊，於無異法中，而說諸法異。』

「第九、修性不二者，本有曰性，非從觀成；今顯曰修，因智而現。由修顯本有之性；因性發今日之修。全性成修，全修成性；修性無二，因緣似分。

「第十、因果無差者，因從果起，果滿則乃成因；果逐因生，因圓則能立果。事分前後，理即同時；相助相酬，業用無失。」

問：「此集所申，當何等機？得何等利？」

答：「自他兼利，頓漸俱收。自利者，助道之圓門，修行之玄鏡；利他者，滯真之皎日，二見之良醫。頓行者，不違性起之門，能成法界之行；漸進者，免廢方便之教，終歸究竟之乘。若信之者，則稟佛言；若毀之者，則謗佛意。信毀交報，因果歷然。略述教海之一塵，普施法界之含識；願弘正道，用報佛恩。頌曰：

「菩提無發而發，　佛道無求故求，
妙用無行而行，　真智無作而作，
興悲悟其同體，　行慈深入無緣。
無所捨而行檀；　無所持而具戒；
修進了無所起；　習忍達無所傷；
般若悟境無生；　禪定知心無住；
鑒無身而具相，　證無說而談詮。

建立水月道場，　莊嚴性空世界；
羅列幻化供具，　供養影響如來。
懺悔罪性本空，　勸請法身常住；
迴向了無所得，　隨喜福等真如。
讚歎彼我虛玄，　發願能所平等；
禮拜影現法會，　行道足躡虛空。
焚香妙達無生，　誦經深通實相；
散華顯諸無著，　彈指以表去塵。
施為谷響度門，　修習空華萬行；
深入緣生性海，　常遊如幻法門。
誓斷無染塵勞，　願生惟心淨土；
履踐實際理地，　出入無得觀門。
降伏鏡像魔軍，　大作夢中佛事；
廣度如化含識，　同證寂滅菩提。」

萬善同歸集卷下

精嚴講寺

副都綱　祖福　住持　宗昱　宗韶　東序　祖祐祖壽祖印文玉　道綱

真如本山　惠璘　宗盛　道洪　廣福　本房　道俊　文亮　本常　圓悟

[目*豪]股庵　道馥　助刊莊嚴先師沾益庵　諸剎　子敬　文珵　大洪善士姚福良

同發道意，捨財助刊功德，並願世出世間，勤修萬善，莊嚴淨土，剋證菩提者。

萬善同歸此一心，瓶盤釵釧總黃金；自他兼利醍醐海，頓漸俱收珠玉林。板化信檀多感果，印行京國廣知音；言言直指西方路，宗鏡高懸照古今。

宣德己酉春釋　子德儀識

《萬善同歸集》一書有益於進修，誠非小補。志於道者，舍此而他求，如繪無形之太虛，補無跡之疾風，徒弊精神，未見其有成也。諦思其義，法而行之，不惟不負於禪師著書，指迷之功；抑亦不負於區區重行鏤板之用心也，願勿以徒遮眼而已。

成化戊戌秋嘉禾真如講寺比丘如[承/巳]識

流虹興聖禪寺比丘德海書

四明王鴻刊　徐均祥助筆

附永明壽禪師垂誡(按舊本不載此誡，今從佛祖綱目考訂，以其針箚宗門人，最為痛切，故附錄于后)

學道之門，別無奇特，只要洗滌根塵下無量劫來業識種子。汝等但能消除情念，斷絕妄緣，對世間一切愛欲境界，心如木石相似；直饒未明道眼，自然成就淨身。若逢真正導師，切須勤心親近；假使參而未徹，學而未成，歷在耳根，永為道種，世世不落惡趣，生生不失人身；纔出頭來，一聞千悟。須信道，真善知識是人中最大因緣，能化眾生得見佛性。深嗟末世誑說一禪，只學虛頭，全無實解。步步行有，口口談空。自不責業力所牽，更教人撥無因果。便說飲酒食肉，不礙菩提；行盜行婬，無妨般若，生遭王法，死墮阿鼻。受得地獄業消，又入畜生餓鬼，百千萬劫無有出期。除非一念回光，立即翻邪為正。若不自懺、自悔、自修，諸佛出來也無救爾處。若割心肝如木石相似，便可食肉；若飲酒如屎尿相似，便可飲酒；若見端正男女如死屍相似，便可行婬；若見己財如糞土相似，便可偷盜。饒爾煉得至此田地，亦未可順汝意在，直待證無量聖身，始可行世間逆順事。古聖施設，豈有他心？只為末法僧尼，少持禁戒，恐賺向善俗子，多退道心，所以廣行遮護。千經所說，萬論所陳，若不去婬，斷一切清淨種；若不去酒，斷一切智慧種；若不去盜，斷一切福德種；若不去肉，斷一切慈悲種。三世諸佛，同口敷宣；天下禪宗，一音演暢。如何後學，略不聽從，自毀正因，反行魔說？只為宿薰業種，生遇邪師，善力易消，惡根難拔。豈不見，古聖道：「見一魔事，如萬箭攢心；聞一魔聲，如千錐箚耳。」速須遠離，不可見聞。各自究心，慎莫容易，久立珍重。

聯絡我們

財團法人
佛教電子佛典基金會（CBETA 基金會）
CBETA Comprehensive Buddhist Electronic Text Archive Foundation

service@cbeta.org
(02)2383-2182 轉分機 12
官網 https://cbeta.org/
CBETA Online https://cbetaonline.dila.edu.tw/
立即贊助 https://cbeta.org/quick-donate/

贊助資訊

CBETA 長年來陸續將歷代重要佛典數位化為「CBETA 電子佛典集成」，不僅收錄了大量的珍貴文獻，更致力於校勘考證用字及增添新式標點，提升佛典的文獻品質及易讀性。「CBETA 電子佛典集成」是大眾廣為運用的公共資源，此成果也獲得國際學界的重視及肯定。

對於一個從事佛法志業的非營利團隊來說，能夠長期埋首理想、踏實耕耘，實屬不易。為了提供更優質的服務，CBETA 基金會擬增聘專業人力，擴大組織規模，懇請大家慷慨解囊、熱情贊助，讓未來有更多更好的電子佛典。

贊助捐款

「水滴雖微，漸盈大器，凡福充滿，從纖纖積。」
—— CBETA 2024.R2, T04, no. 210, p. 565a5-6